

安徽华博胜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二〇一三年 十一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一、股权质押可能导致丧失控制权的风险

2013年5月、8月和9月，原有限公司股东王学杰与合肥高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签署《质押反担保合同》，以其持有的原有限公司14.84%、30.00%和35.16%的股权，通过股权质押的方式，就合肥高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对原有限责公司向徽商银行合肥高新区支行、杭州银行合肥分行分别贷款150万元、150万元和300万元提供担保的事项，向合肥高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用做反担保的股权为股东王学杰持有的原有限公司全部股权，占有限公司股权比例为80%。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正常、过往信用状况良好，能够按照贷款协议的约定按期支付上述借款的利息，公司历史上也从未发生欠款、欠息等债务违约事项。但是，如果未来宏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者公司发生严重经营不善等事项，导致公司的偿债能力大幅下降，到期无法偿还银行贷款，相关债权人及质权人有可能为实现债权而采取相应措施，导致公司的股份权属发生变动，发生实际控制人丧失公司控制权的风险。

二、收入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受客户结构、业务特点等因素的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存在各季度分布不均衡、前低后高的特点，经营业绩存在着明显的季节性波动。具体原因为公共文化领域、公共安全领域产品的最终用户以文化单位（各级图书馆、公共文化中心），司法部门（公安、检察院、法院）等为主，项目资金大多来源于财政资金，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政府采购项目需进行公开招投标。此类项目通常在年初进行招标方案设计，项目建设集中在年中和下半年，而项目的终验大部分安排在年底进行。客户的采购特点使公司存在明显的收入和利润季节性波动的特征，营业收入和利润主要集中于下半年实现。有可能造成公司阶段性资金占用负担较重，短期内资金不足等情况，对公司经营造成一定影响。

三、税收优惠变动风险

公司于2010年11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认定有效期三年，自2010年11月起至2013年11月止，公司2010、2011、和2012年根据税法享有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资格。同时，公司已于2013年9月申请了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复审。

根据安徽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于2013年11月5日发布并由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网于2013年11月7日刊载的《关于取消三家会计师事务所参与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工作资格的公告（皖高企认[2013]27号）》，从2012年3月29日起三年内取消安徽新安会计师事务所参与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工作的资格。

安徽新安会计师事务所系为本公司2013年申请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提供鉴证服务的中介机构，上述该事务所被取消参与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工作的资格的事项将导致本公司无法通过本次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公司在进行2013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时，将无法享受高新技术企业15%的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该税收优惠变动情况将对公司2013年的盈利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拟于2014年重新申报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届时公司若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将从2014年起重新享受15%税率的所得税税收优惠。

四、应收账款收回风险

公司2011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2013年6月30日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7,858,158.48元、8,697,937.51元、10,005,345.22元，占当期总资产比重分别为54.03%、36.73%、42.24%。虽然公司已采取积极的应收账款管理措施，但随着公司业务的增长，未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有可能进一步增大，公司存在应收账款收回风险。

五、行业政策依赖风险

为适应信息化、数字化、网络化的发展要求，进一步加强公共数字文化建设，提高公共文化服务能力，推动覆盖城乡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切实保障人民

群众的基本文化权益，提高公民的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文化部、财政部决定于“十二五”期间在全国大力推进公共数字文化建设。本公司的主营业务之一为公共文化领域相关业务提供数字文化建设软硬件和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包括公共文化服务数字支撑平台、数字图书馆管控平台、全国公共电子阅览室建设管理平台的研发、制造、销售及提供相关技术服务等，较大程度上依赖于国家政策支持下各级政府对公共文化行业包括数字图书馆、公共电子阅览室建设的投入状况，如果政府对公共数字文化建设投资规模大幅下降，将会对本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较大的不利影响。

六、公司净利润对非经常性损益存在依赖的风险

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 1~6 月，公司净利润分别为-20.54 万元、72.88 万元和 100.34 万元，公司同期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金额为 490 元、55.43 万元和 22.63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20.58 万元、17.45 万元和 77.70 万元。非经常性损益在 2011 年度、2012 年度和 2013 年 1~6 月占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0.24%、76.05% 和 22.56%。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对非经常性损益存在一定依赖。

目 录

声 明.....	I
重大事项提示	II
目 录.....	V
释 义.....	VIII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
一、公司基本情况	1
二、股份挂牌情况	1
三、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	2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8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12
六、相关机构情况	13
第二节 公司业务	15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15
二、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26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29
四、业务经营情况	34
五、公司商业模式	39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40
第三节 公司治理	55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55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讨论与评估	58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60
四、公司独立性	60
五、同业竞争情况	61
六、公司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	

情况	63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64
第四节 公司财务	66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66
二、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6
三、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与财务指标	84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87
五、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	92
六、报告期主要负债情况	101
七、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106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06
九、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10
十、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10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及股利分配情况	111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情况	112
十三、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112
十四、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115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16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16
二、主办券商声明	117
三、经办律师声明	118
四、审计机构声明	119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20
第六节 附件	121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21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21
三、法律意见书	121
四、公司章程	121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121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121

释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华博胜讯	指	安徽华博胜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华博	指	华博胜讯（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新华博	指	安徽新华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指	安徽华博胜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安徽华博胜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安徽华博胜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安徽华博胜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安徽华博胜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指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总监、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公司管理层	指	对公司决策、经营、管理负有领导职责的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
《公司章程》	指	最近一次由股东大会会议通过的《安徽华博胜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公开转让说明书、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安徽华博胜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最近两年及一期、报告期	指	2011 年度、2012 年度、2013 年 1-6 月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IT	指	Information Technology，即信息技术，包含现代计算机、网络、通讯等信息领域的技术
公共数字文化服务	指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数字化、信息化、网络化环境下文化建设的新平台，是利用信息技术拓展公共文化服务能力和服务范围的重要途径
文化共享工程	指	基于现代信息技术和国家网络通信平台，利用现代信息技术，将中华优秀文化进行数字化加工整合，通过互联网、卫星网、有线（数字）电视、移动通讯网、电子政务专网等多种传输渠道，并积极探索使用“三网”融合的网络电视、IPTV、3G 等新兴技术手段，依托各级图书馆、文化站、文化室等公共文化基础设施，结合全国农村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工作、农村中小学现代远程教育工程、广播电视台村通工程等，完善城乡公共服务体系，以实现先进数字文化在全国范围内的全民共建共享。是公共数字文化建设“十二五”时期的目标任务之一
数字图书馆	指	用数字技术处理和存储各种图文并茂文献的图书馆，实质上是一种多媒体制作的分布式信息系统。它把各种不同载体、不同地理位置的信

		息资源用数字技术存贮，以便于跨越区域、面向对象的网络查询和传播。数字图书馆推广工程是公共数字文化建设“十二五”时期的目标任务之一
公共电子阅览室	指	为了满足人民群众基本的网络文化需求，各级文化部门以公益性、基本性、均等性、便利性为原则，依托文化共享工程各级服务点、图书馆、文化馆，以及具备条件的工人文化宫、少年宫、妇女儿童活动中心、乡镇（街道）文化站、社区文化中心（村文化室）、学校、工业（产业）园区等，提供集互联网信息查询、文化共享工程信息资源服务、数字图书馆服务、培训、网络通讯、休闲娱乐为一体的公共文化服务场所。公共电子阅览室建设计划是公共数字文化建设“十二五”时期的目标任务之一
三位一体	指	华博胜讯开发的公共文化服务全方位解决方案，系将传统文化阵地、互联网服务平台和移动服务平台三者融为一体的运营、服务、开发模式
云计算	指	IT 基础设施的交付和使用模式，指通过网络以按需、易扩展的方式获得所需资源，系华博胜讯开发的公共文化数字支撑平台所采用的技术
智慧城市	指	基于物联网、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应用，围绕经济建设、城市运行、社会管理、公共服务等重点领域，营造有利于创新涌现的城市生态，是未来城市发展的终极目标
平安城市	指	通过三防系统（技防系统、物防系统、人防系统）建设平安和谐城市的大规模综合管理工程

系统集成	指	以用户的应用需要和投入资金的规模为出发点，综合应用各种计算机技术，选择各种软硬件设备，经过相关人员的集成设计、安装调试、应用开发，使集成后的系统能够满足用户需求的过程
CMMI	指	软件成熟度模型集成(Capability Maturity Model Integration)，由美国卡耐基梅隆大学软件工程学院发布，是一个可以改进系统工程和软件工程的整合模式，能够降低项目的成本，提高项目质量与按期完成率，在世界各地得到了广泛的推广与接受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安徽华博胜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ANHUI HUABOSHENGXUN INFORMATION TECHNOLOGY CO., LTD.

注册资本：1,280 万元

法定代表人：王学杰

成立日期：2007 年 7 月 5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3 年 10 月 8 日

住 所：合肥市高新区留学生园 1-210/212 室

电 话：0551-65367428

传 真：0551-65367448

公司网址：<http://www.hb-sx.net>

电子信箱：myh1203@163.com

信息披露负责人：梅友华

所属行业：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公司所属行业为“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主营业务：公共文化与公共安全领域软硬件产品的开发与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弱电智能化工程的实施及技术支持与服务。

组织机构代码：66420313-4。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 股份挂牌概况

股票简称：华博胜讯

股票代码：430494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1,280 万股

挂牌日期：2014年 月 日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 股票限售安排

公司股份总额为 12,8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公司股票的限售安排，遵守《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第 2.9 条的规定。

《公司章程》（草案）第二十八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公司股东对其持有的股票未做出严于法律法规规定的限售承诺。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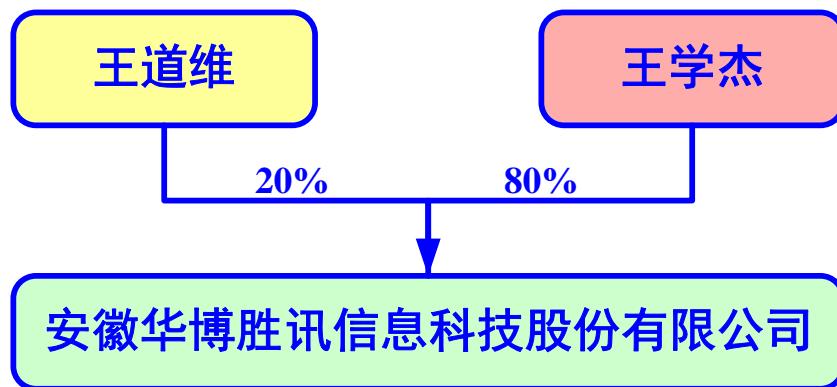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王学杰、王道维、徐要成、孔毅、袁进、黄桂芳、叶文婧、曹增安、智淑英、汪征、屈红锐、梅友华均承诺在其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3. 实际控制人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王学杰承诺严格遵守《公司法》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关于股份分批次转让的规定，公司挂牌后，其在各时间节点可转让的股份数将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的规定以及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确定的股份数确定。

三、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注：安徽华博胜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目前无子公司。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变化情况

1. 王学杰先生持有华博胜讯股份 1,024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 80%，系华博胜讯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现任华博胜讯董事长、总经理。王学杰先生简历如下：

王学杰，男，1979 年 7 月 27 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 MBA 在读，研究生学历。主要工作经历：2002 年 5 月至 2004 年 5 月任北京曙光天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安徽办业务主管；2004 年 5 月至 2006 年 4 月任合肥智圣计算机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06 年 5 月至 2007 年 6 月任安徽华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7 年 7 月至 2013 年 9 月 19 日任原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任期三年。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未发生变化。

（三）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及其他争议事项
王学杰	1,024	80	自然人股东	存在股权质押
王道维	256	20	自然人股东	否
合计	1,280	100		

1. 王学杰，简历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变化情况”。

2. 王道维，男，1951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主要工作经历：1990年至1999年任怀远县新世纪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2000年至2004年任合肥王仕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2005年至2007年任安徽华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07年至2013年9月19日任原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王道维与王学杰系父子关系。

3. 股东王学杰股权质押情况

(1) 2013年5月20日，原有限公司股东王学杰（乙方）与合肥高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甲方）签订了编号为2013年质押字第007号《质押反担保合同》。双方约定：甲方同意为原有限公司向徽商银行合肥高新区支行申请授信150万元人民币（流借字第201305005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担保；乙方以其持有的原有限公司14.84%的股权（出资额人民币190万元）作为对原有限公司与甲方签订的编号为2013年委保字第066号《委托保证合同》的反担保。2013年6月3日，王学杰就上述股权质押事宜在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质权人为合肥高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质权登记编号为设字[2013]第32号。

(2) 2013年8月14日，原有限公司股东王学杰（乙方）与合肥高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甲方）签订了编号为2013年质押字第017号《质押反担保合同》。双方约定：甲方同意为原有限公司向杭州银行合肥分行申请授信150万元人民币（131C110201300204号《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合同》）提供担保；乙方以其持有的原有限公司30.00%的股权（出资额人民币384万元）作为对原有限公司与甲方签订的编号为2013年委保字第146号《委托保证合同》的反担保。2013年8月19日，王学杰就上述股权质押事宜在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质权人为合肥高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质权登记编号为设字[2013]第59号。

(3) 2013年9月2日，原有限公司股东王学杰（乙方）与合肥高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甲方）签订了编号为2013年质押字第019号《质押反担保合同》。双方约定：甲方同意为原有限公司向杭州银行合肥分行申请授信300万元人民币

(131C110201300234号《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合同》)提供担保；乙方以其持有的原有限公司35.16%的股权作为对原有限公司与甲方签订的编号为2013年委保字第161号《委托保证合同》的反担保。2013年9月5日，王学杰就上述股权质押事宜在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质权人为合肥高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质权登记编号为设字[2013]第64号。

控股股东王学杰将所持华博胜讯股份质押给合肥高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进行反担保的行为，系王学杰为华博胜讯因生产经营需要向商业银行进行融资，就担保方合肥高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该等融资提供担保而采取的反担保措施。目前华博胜讯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情况良好，盈利能力较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正常，能够按照贷款协议的约定按期支付银行利息，不存在逾期还款及违约的情形；经核查华博胜讯报告期内已经发生的银行借款，华博胜讯均能按时还本付息，且无不良信用记录。

华博胜讯目前不存在发生银行借款合同违约的法律风险，控股股东王学杰以所持华博胜讯股权质押进行反担保的行为不会导致华博胜讯的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该等股权质押行为对本次挂牌不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四) 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 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 公司设立

2007年6月22日，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皖)企核(2007)第002828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安徽华博胜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名称。

2007年6月26日，股东会决议，选举王道维为公司执行董事，王学杰任公司总经理，杨开云任公司监事。股东会决议由全体股东盖章、签字。根据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在《公司章程》中的约定，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的分期缴付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	认缴情况			设立时实际缴付			分期缴付	
	出资数额 (万元)	出资 时间	出资 方式	出资数额 (万元)	出资 时间	出资 方式	出资数额 (万元)	出资 方式
王道维	200	2007.6.25	货币	54	2007.6.25	货币	146	货币

王学杰	100	2007.6.25	货币	46	2007.6.25	货币	54	货币
合计	300			100			200	

2007年6月26日，安徽嘉华会计师事务所安嘉华验字【2007】第071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7年6月26日止，已收到王道维、王学杰两位股东首次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100万元，全部为货币出资。

2007年7月5日，有限公司取得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40106000025002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王道维	200	66.67	货币
王学杰	100	33.33	货币
合计	300	100.00	-

(2) 缴足注册资本

2009年6月25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股东缴足公司注册资本300万元。同日，股东会通过修改后的公司章程。

2009年6月29日，安徽永证会计师事务所安徽永证【2009】验字130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9年6月26日止，公司已收到王道维、王学杰缴纳的第二期出资200万元人民币，全部为货币出资。2009年7月2日，有限公司领取了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300万元；实收资本变更为300万元。

本次实收资本缴付到位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王道维	200	66.67
王学杰	100	33.33
合计	300	100.00

(3) 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1 年 4 月 7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将公司的注册资本增加至 700 万元，其中：王学杰增加出资额至 500 万。同日，股东会通过修改后的公司章程。

2011 年 4 月 8 日，经安徽新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皖新验（2011）51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400 万元，由王学杰于 2011 年 4 月 7 日之前一次缴足，经审验，截至 2011 年 4 月 7 日止，公司已收到王学杰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40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王学杰	500	71.43
王道维	200	28.57
合计	700	100.00

（4）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2 年 8 月 16 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将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700 万元增加至 1,280 万元，其中：王学杰增加出资额至 1,024 万，王道维增加出资额至 256 万元，将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王学杰，并且将公司经营场所地址变更为：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留学生园 1-210/212 室。同日，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修改后的公司章程。

2012 年 8 月 17 日，经安徽新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皖新验（2012）128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 580 万元，由王学杰、王道维于 2012 年 8 月 17 日之前一次缴足，经审验，截至 2012 年 8 月 17 日止，公司已收到王学杰、王道维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58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王学杰	1,024	80
王道维	256	20
合计	1,280	100

（5）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3年8月2日，有限公司股东会做出决议，同意安徽华博胜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以2013年6月30日为改制基准日，以有限公司截至2013年6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14,623,696.22元，按1:0.8753的比例折成1,280万股作为股份公司总股本，余额1,823,696.22元计入股有限公司的资本公积。

2013年8月17日，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坤元评报[2013]305号《安徽华博胜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涉及的相关资产及负债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确认截至2013年6月30日，华博胜讯经评估的净资产为14,958,397.31元。

2013年9月4日，原有限公司全体股东王学杰、王道维作为华博胜讯发起人签署《发起人协议》。2013年9月19日，华博胜讯召开创立大会，通过了设立股份公司的有关决议。2013年10月8日，华博胜讯在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登记注册手续，领取了注册号为34010600002500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1,280万元。

股份公司股东及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王学杰	1,024	80	净资产
王道维	256	20	净资产
合计	1,280	100	

2. 公司设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自公司设立以来，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1	王学杰	董事长兼总经理
2	王道维	董事
3	徐要成	董事

4	孔毅	董事
5	袁进	董事

王学杰、王道维简历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徐要成，男，1977年3月8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合肥工业大学MBA毕业，研究生学历。主要工作经历：2000年7月至2004年7月任阜阳师范学院教师；2004年7月至2006年7月任北京英语周报社主编；2006年7月至2013年2月任安徽长江集团总裁办主任助理、企管中心主任、常务副总经理；2013年2月至今任华博胜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孔毅，男，1980年10月28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合肥工业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毕业，本科学历。2004年至2009年就职于紫光软件系统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售前总监；2009至2012年就职于安徽德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3年任华博胜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部门经理。现任华博胜讯信息科技股份公司软件研发管理部经理，公司总监。现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袁进，男，1983年11月18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安徽农业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毕业，本科学历。2007年6月任安徽华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网络工程师；2008年6月至今任华博胜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工程技术部部门经理。现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二）监事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1	黄桂芳	监事会主席
2	叶文婧	监事
3	曹增安	职工代表监事

黄桂芳，女，1977年8月6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南京大学生态学专业毕业，研究生学历。2000年7月至2005年6月任宿州十

一中教师兼团委副书记；2005年9月至2008年6月就读于南京大学；2008年4月至2011年4月任安徽中芯电子仪器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11年5月至今任安徽华博胜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经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叶文婧，女，1984年7月13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安徽广播电视台毕业，大专学历。2005年7月至2006年4月任安徽商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销售助理；2006年4月至今任安徽华博胜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商务部副经理。现任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曹增安，男，1984年5月22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安徽农业大学毕业，本科学历。2008年7月至今任安徽华博胜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客户经理。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1	王学杰	总经理
2	智淑英	副总经理
3	徐要成	副总经理
4	汪征	总监
5	孔毅	总监
6	屈红锐	总监
7	梅友华	财务部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王学杰，任公司总经理，简历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智淑英，女，1952年9月5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安徽大学数学系计算机专业毕业，本科学历。1977年至2003年任安徽电子科学研究所高级工程师、总工程师办公室主任、所办公室主任；2004年至2011年任安徽华伊美科技集团伊微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至今任安徽华博胜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徐要成，任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汪征，男，1980年12月1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电子信息工程专业毕业，本科学历。2004年7月至2012年3月任安徽赛洋信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项目经理、软件研发中心主任、技术总监，2012年3月至2013年9月19日任安徽华博胜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软件产品研发中心经理。现任公司总监，任期三年。

孔毅，任公司总监，简历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屈红锐，男，1984年1月2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安徽大学通信工程专业毕业，本科学历。2007年7月至2008年1月任福建升腾资讯有限公司销售部销售工程师，2008年3月至2013年6月任华耀电子民品事业部项目经理，2013年7月至2013年9月19日任安徽华博胜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现任公司总监，任期三年。

梅友华，女，1977年12月3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江西财经大学毕业，大专学历。1997年9月至1998年2月任江西大余第二建筑公司会计；1998年2月至2003年9月任元斗电子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03年9月至2004年8月任国泰食品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4年9月至2009年5月任深圳康达电子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9年6月至2011年3月任合肥明东纺织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1年4月至2013年9月19日任安徽华博胜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姓名	职位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王学杰	董事长兼总经理	1,024	80
王道维	董事	256	20
智淑英	副总经理	-	-
徐要成	董事、副总经理	-	-
孔毅	董事、总监	-	-

袁进	董事	-	-
汪征	总监	-	-
屈红锐	总监	-	-
梅友华	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	-
黄桂芳	监事会主席	-	-
叶文婧	监事	-	-
曹增安	职工监事代表	-	-

五、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 目	2013-06-30/ 2013 年 1-6 月	2012-12-31/ 2012 年度	2011-12-31/ 2011 年度
营业收入	13,387,508.90	28,974,624.39	31,945,458.66
净利润	1,003,463.65	728,867.69	-205,407.1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3,463.65	728,867.69	-205,407.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77,074.00	174,532.58	-205,897.1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77,074.00	174,532.58	-205,897.16
毛利率 (%)	39.37%	27.99%	25.88%
净资产收益率 (%)	6.86%	5.35%	-2.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	5.31%	1.28%	-2.9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43	3.5	4.07
存货周转率(次)	2.24	6.22	11.5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6	-0.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6	-0.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7,537.90	-6,949,107.91	-4,221,383.3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7	-0.54	-0.6
总资产	23,688,154.38	23,682,428.78	14,545,236.96

股东权益合计	14,623,696.22	13,620,232.57	7,091,364.8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4,623,696.22	13,620,232.57	7,091,364.88
每股净资产(元/股)	1.14	1.06	1.0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14	1.06	1.01
资产负债率(以母公司报表为基础, %)	38.27%	42.49%	51.25%
流动比率	2.5	2.28	1.85
速动比率	2.21	1.82	1.57

注 1：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三项指标均以各期末实收资本为基础计算

注 2：除特别说明，以上表格中金额数据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六、相关机构情况

(一) 主办券商

名称：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工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天鹅湖路 198 号

项目小组负责人：杨德彬

项目组成员：张文军、郑小宁、王锋、杜慎谦

电话：0551-65161767

传真：0551-65161659

(二) 律师事务所

名称：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张晓健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濉溪路 278 号财富广场 B 座东 16 楼

经办律师：李结华、高蕾

电话：0551-62642792

传真：0551-62620450

(三)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董事长：胡少先

住所：杭州市西溪路 128 号新湖商务大厦

经办注册会计师：乔如林、沈金海

电话：0571—88216888

传真：0571—88216999

(四) 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俞华开

住所：杭州市教工路 18 号世贸丽晶城 A 座欧美中心 C 区 1105 室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程军、丁凌霄

电话：021-62333025

传真：021-62286290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戴文华

住所：深圳市深南中路 1093 号中信大厦 18 楼

电话：0755-25938000

传真：0755-25988122

(六) 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21-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一) 主营业务

华博胜讯是一家专业从事软硬件产品研发、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与技术支持服务的综合性高新技术企业。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公共文化、公共安全领域，全面参与国家公共数字文化和平安城市、智慧城市建设。通过良好的渠道和丰富的资源，凭借雄厚的技术平台优势，公司在掌握最新的政策动向和技术发展趋势与市场动态的基础上，结合国内外先进的技术和一流的产品服务，不断进取，逐步成长为面向市场的行业信息化解决方案供应商和专业的信息技术综合服务提供商。

目前公司所处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主营业务为公共文化与公共安全领域软硬件产品的开发与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及技术支持与服务。目前主要产品为公共文化服务、管理平台产品及解决方案，公共安全系统集成以及数字化审讯、办案平台产品等。公司产品在相关业务领域中取得了显著成绩，截至目前，公司已为数百个用户提供了优秀的信息系统解决方案和安全解决方案，涵盖多种应用与技术平台。公司主营业务突出，主营业务收入占经营性业务收入的 90%以上。

凭借优质的技术力量、开拓的创新精神、先进的管理模式、优秀的企业文化，公司赢得了较高的市场份额，为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未来的华博胜讯将成为公共文化领域、公共安全领域一体化解决方案的一流供应商及运营服务提供商、技术咨询服务提供商，最终实现国内公共文化领域、公共安全领域一体化产品和运营服务的领先品牌的目标。

(二) 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在公共文化领域和公共安全领域。

1. 公共文化领域

公司公共文化领域产品系紧密围绕着国家公共数字文化建设的要求进行技术储备、研发和生产。公共数字文化建设是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重要组成部

分和重要支撑，是数字化、信息化、网络化环境下文化建设的新平台、新阵地，是利用信息技术拓展公共文化服务能力和传播范围的重要途径，对于消除数字鸿沟，满足人民群众不断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提高全民族文明素质，构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具有重要意义。2011年11月15日，文化部、财政部联合发布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公共数字文化建设的指导意见》(文社文发[2011]54号)。《意见》明确提出了公共数字文化建设“十二五”时期的目标任务是：重点实施文化共享工程、数字图书馆推广工程和公共电子阅览室建设计划，加强统筹，协调发展，提升三大公共数字文化惠民工程的整体效能。公司公共文化领域的产品结构就是按照文化行业政策主管部门制定的发展方向，以“数字化三位一体”（传统文化阵地、互联网服务平台和移动服务平台三者相结合融为一体）作为产品研发主方向，紧密围绕着国家对公共数字文化建设的要求，市场化运作产品，实现项目与产品的有机融合，主要产品有：公共文化服务数字支撑平台、边疆数字文化长廊解决方案、三位一体数字图书馆综合业务管控系统、公共电子阅览室综合管理系统、数字化多功能一体机、公共数字文化流动服务车、数字文化体验区解决方案等。

（1）公共文化服务数字支撑平台（数字资源云平台）

为确保公共数字文化体系的稳定运行和有效监管，实现规范化管理，国家公共数字文化建设工作的主管部门“全国公共文化发展中心”于2012年开始着手搭建集中统一的运行管理平台——“国家公共文化数字支撑平台”。该平台要求采取科学化、系统化、规范化的管理手段，实时采集各级各类终端的运行情况信息及用户的个性化需求信息，实现对各级服务站点和个人用户的精细化管理。同时国家中心还将依托各级公共图书馆、文化共享工程各级中心、公共电子阅览室以及文化馆（站、室）、社区文化中心等公共文化基础设施，发展完善公共数字文化设施网络，要求以文化共享工程的服务网络和数字图书馆的虚拟网为基础，构建覆盖城乡、便捷高效的数字文化服务网，将各类数字资源，包括电子图书、电子期刊、电子报纸、图片、音视频等，分发推送到基层，实现全国用户对资源的统一搜索和主动获取；在提供资源服务的同时，采集用户的个性化行为需求和数字资源使用信息，从而掌握舆情信息和文化需求，引导资源投放和服务侧重，形

成双向互动的良性循环，保障公共数字文化服务的高效运行。

为实现中心的上述构想，推动数字文化建设，公司集中技术力量采用最新的“云计算”技术，利用文化共享工程现有的网络及硬件条件，充分结合公共电子阅览室信息传输网络，打造了国内首款公共数字文化资源云平台系统，该系统目前已成功应用于国家、省内图书馆项目，依靠图书馆本身的互联网网络基础，通过电子阅览室展示平台，实现了对图书馆馆藏资源、互联网资源等进行资源整合传输，并能够运用资源管理系统、资源门户系统、互联网资源传输系统、统一身份认证系统、内容调度系统、资源统计服务系统（应用统计）、远程维护系统等主系统，实现全网范围内资源的自动调配与共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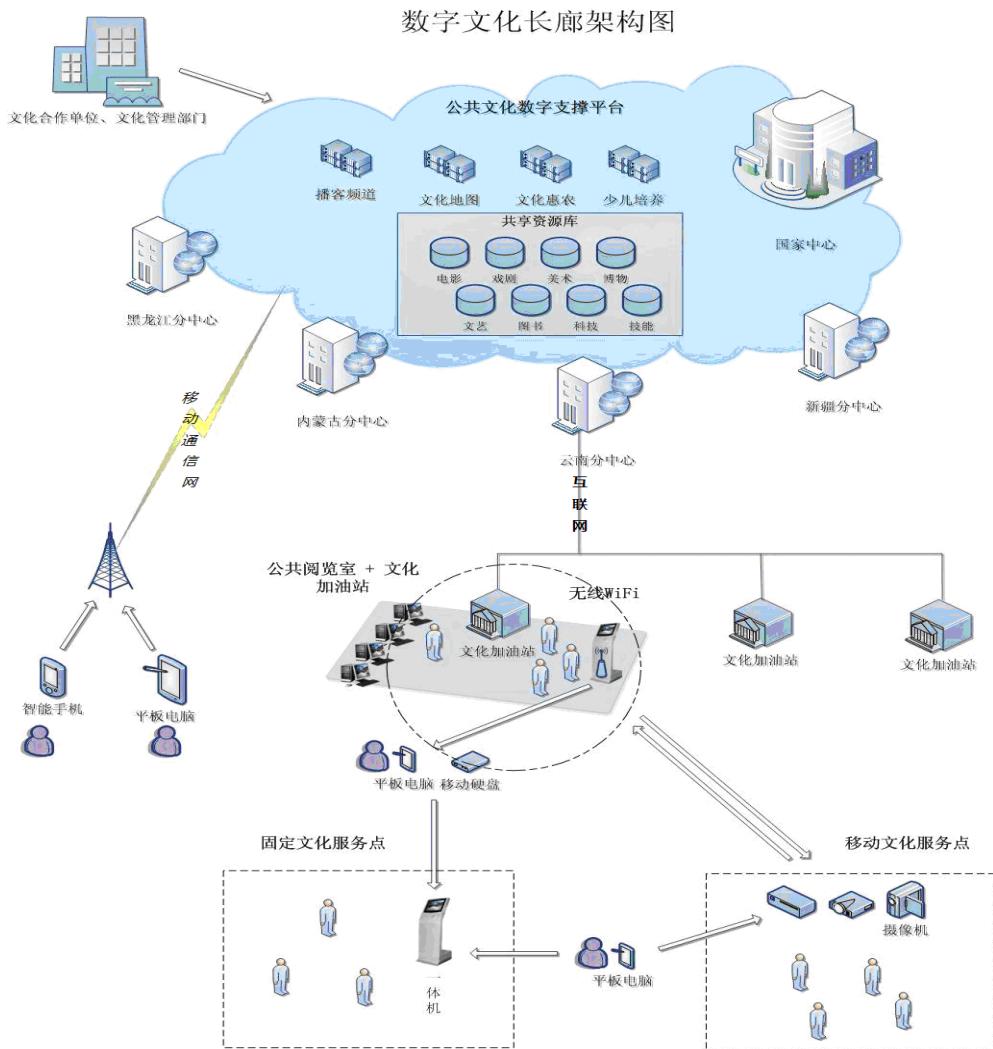
按照“国家公共文化数字支撑平台”的建设目标，公司下一步计划把产品功能继续发展成为以文化共享工程现有的服务网络及硬件条件为基础，应用云计算等最新适用技术，以数字资源库为内容支撑，满足资源共享、智能调度、应用服务、管理监控等功能需求，增强数字资源共享能力，提高数字资源的传播效率和信息基础设施的综合利用率，改进资源服务的针对性、便捷性和时效性，实现公共文化服务数字化评估管理目标。

公共文化服务数字支撑平台的研制成功及投入使用，在扩大资源共享范围的基础上提高了信息化基础设施的利用率，加强了信息服务的时效性、互动性、针对性与便捷性，对提升国家中心的管控能力、提升文化共享工程和公共电子阅览室的服务效能、推动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长效发展有着重要的意义，随着数字文化建设的不断深入，该产品必将成为公司今后发展的重要支柱。



(2) 边疆数字文化长廊解决方案

“边疆万里数字文化长廊”和“国家公共文化数字支撑平台”一样都是文化部全国公共文化发展中心“十二五”规划重点实施项目，项目计划在我国沿边沿海的18个省（区）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已建的全国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服务点和公共电子阅览室基础上，以提升边疆地区公共文化服务效能为目标，运用互联网与移动通讯等技术手段，汇聚共享边疆特色数字文化资源，消除盲点，连线成线，连线成网，构建环绕我国边疆地区的广覆盖、高效能公共数字文化服务网络，打造边疆公共文化服务品牌。公司为该项目的建设量身定做的解决方案已根据国家中心的要求在沿海某地进行了实地安装、调试并取得成功（边疆万里数字文化长廊南海第一站），有望在近期内向其他省市、地区进行推广。



(3) 三位一体数字图书馆综合业务管控系统

做为三大公共文化惠民工程之一的数字图书馆推广工程，国家“十二五”规划对数字图书馆的建设要求是打造基于互联网、广播电视网和移动通信网的跨网络、跨终端的服务新业态，通过服务模式创新、新技术与新媒体应用、系统平台搭建与推广等方式，建设基于互联网的综合服务系统、覆盖全国移动通信网的数字内容体系，借助新兴媒体，提供多层次、多样化、专业化、个性化的数字文化服务，扩大公共文化服务的覆盖面和辐射力。

公司开发的三位一体数字图书馆综合业务管控系统是指融合了传统图书馆、互联网图书馆、移动图书馆三种形态的一体化业务服务模式。凭借计算机技术、数字技术、网络技术及其它相关技术，实现采编、流通、检索以及服务自动化；打破时间、地域限制，积极寻求资源共享之路；实现了文献资料数字化；馆

际之间无缝交流，避免工作重复及人、财、物的浪费；通过前期文化共享工程建立的资源共享机制，用技术手段改变现有的编目模式、流通阅览模式及参考咨询模式。将原有文献资源进行数字化处理，采用因特网、3G、GPRS 等多重传输方式，传递给身处于图书馆、电脑旁、甚至户外任何场所的读者，满足多级、多样用户资源需求，扩大图书馆服务影响力。其独有的一体化平台实现了数字图书馆功能的六统一：统一身份验证、统一安全机制、统一信息资源、统一共享机制、统一管理平台和统一服务水平。该系统目前已成功应用于安徽省图书馆，将作为试点向全国各级图书馆进行推介和普及。



(4) 公共电子阅览室综合管理系统

公司开发的公共电子阅览室综合管理系统也系围绕公共数字文化建设中的公共电子阅览室建设计划而量身定做，该系统能够全面实现包括互联网信息浏览与查询服务、电子文献阅览、信息资源导航、检索、参考咨询等数字图书馆服务、影视欣赏、健康益智类游戏等休闲娱乐服务、与计算机、网络应用有关的各类学习、培训服务等各项功能，还能贴近本地需求提供个性化的信息应用服务。

整个系统包括电子阅览室信息交换平台、电子阅览室服务端管理系统、电子阅览室客户端、电子阅览室导航平台。其中信息交换平台包括各地区电子阅览室系统设置和数据交换，综合信息管理系统包括各地区电子阅览室基础信息管理、上机管理、安全策略、内容审计、报警管理及系统管理。客户端用于终端用户上

机管理、行为监控等。电子阅览室导航平台包括新闻功能、数字资源访问功能、馆外读者认证进入功能、QQ 在线咨询功能、读者反馈功能、WAP 网站功能、网上在线活动功能、数字资源统计功能、网站后台管理功能。

该系统通过了安徽省科技厅高新技术产品鉴定，处于国内领先水平。产品已成功应用于安徽省图书馆并获得用户的好评。



(5) 数字化多功能一体机

配合公共电子阅览室建设计划在基层单位的推广和应用，为解决公共电子阅览室基层网点设备管理条件较差，设备运行环境较恶劣，技术力量较薄弱，管理人员使用、维护能力、资金、供电方面的受限制等情况，公司研制开发了数字化多功能一体机。该设备专为应对基层环境现状而设计，软硬件一体，包含了管理服务器、资源服务器、交换机、VPN、无线路由等功能，同时可集成公共电子阅览室管理软件、资源平台软件、资源导航软件等，极大减少基层工作人员的维护量，实现了傻瓜式操作。具有结构简单、功能齐全，价格低廉等特点，已广泛应用于省内各乡镇级文化网点，将进一步应用于全国其他地区的基层公共电子阅览室。



(6) 公共数字文化流动服务车

传统的图书馆、文化馆覆盖范围有限，往往无法为偏远地区的工矿企业、机关、农场、学校、居民点提供就近服务，为实现“十二五”规划中继续以农村和中西部地区为重点，扩大覆盖，消除盲点，提高标准，完善公共数字文化建设国家、省、市、县（区）、乡镇（街道）、村（社区）六级服务网络的建设目标，考虑到基层公共数字文化建设的需求，公司与省内某知名汽车制造厂商合作开发了公共数字文化流动服务车产品，该产品集电子阅览室、图书借阅、文艺演出等功能为一身，使基层数字文化建设能够以该产品为依托，推动流动文化设施建设，提高装备配置水平，因地制宜开展流动服务，建立起灵活机动、方便群众的流动文化服务网络。

目前该产品已获得国家中心的批复，即将投入实际使用。



(7) 公共数字文化体验区解决方案

公共数字文化体验区是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数字化图书馆推广工程、公共电子阅览室建设计划以及基层数字文化建设过程中采用的各项新技术、研究的各项成果、取得的各项经验的集中展示区，是未来公共数字文化服务新模式的探索和实践。公共数字文化体验区集知识性、趣味性、互动性、娱乐性为一体，是提升公共文化服务的吸引力、感染力的重要手段。项目发展阶段将初步具备经营能力。

公司与安徽省图书馆合作建设的省内首家数字文化体验区目前正在试运行阶段，第二家试点即将在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落成。



基于上述产品的研制、开发和推广应用，公司在公共文化领域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绩，下一阶段公司的发展目标是继续保持技术领先，完善产品服务，探索新的运营模式，致力成为公共数字文化建设整体解决方案的供应商和服务商。

2. 公共安全领域

作为公司产品服务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安全防护的系统集成业务，通过不懈的努力和追求，已经由最初的简单提供软硬件产品的组合发展成为对用户所在行业的业务流程、产业链和安防需求有较为精准的了解和把握，拥有较强的资源整合能力、工程实施能力并具备提供长期维护服务能力的系统集成商，具备在某个领域依靠自身软件开发能力形成具有特点的公共安全领域产品及提供解决方案的能力。

随着信息技术的不断发展，法律机制的日趋完善，政法领域对数字化、信息化的需求也日趋强烈，针对于司法机关的核心执法程序—审讯，结合《数字化审讯（讯问）记录系统技术要求》及最高检《讯问职务犯罪嫌疑人实现同步录音录像系统建设规范》的要求，公司开发了数字化审讯系统，并成功应用在检察院、公安局、看守所等执法部门，为司法机关的数字化建设推波助澜。

公司目前在数字化审讯系统领域的主要产品有数字高清审讯办案一体化管理系统、移动法庭/法制宣传车等。

（1）数字高清审讯办案一体化管理系统

该产品系公司凭借对视频压缩技术多年的开发经验,以及丰富的公安检察业务整合经验,面向实际办案过程的应用需要,提出的以卷宗管理为基础的解决方案。该系统采取 B/S 架构,能够实现录音录像子系统、图像云台控制、时间温湿度叠加、现场笔录子系统、数据水印加密、片头叠加、全程报表电子化、文字图像联动、交叉审讯、协同办案子系统、案卷管理子系统、审讯常用语、指挥常用语、画中画控制、实时光盘刻录、一键刻录、光盘回放、光盘刻录加密、方便的资料本地/远程查询、调阅功能、重点小红旗标注、登录日志管理、讯(询)问状态显示、双机热备、台帐管理、远程刻录、方便的资料管理、系统拓展、移动办案子系统等主要功能。

系统采用高清晰度的视频压缩技术,图像分辨率可以达到 1024*768,相当于 DVD 的画质,图像十分清晰。除了高质量的图像外,系统对声音的处理也尽可能的做到清晰、保真,并且音视频完全同步。除了具有很高的可靠性、稳定性、安全性和保密性外,用户还可以根据自己的实际需要进行灵活的配置,以达到最佳的适用性和经济性。



(2) 移动法庭/法制宣传车

移动法庭/法制宣传车是一部依托巡回审判为解决边远地区老百姓“诉讼难、执行难”问题而研制开发的一种先进实用、机动性好、功能丰富、设计巧妙、可靠耐用的高智能系统。该系统能够采取多种形式,依托巡回审判开展延伸服务,推动巡回审判向纵深发展,拓展审判工作的辐射效应,努力提供快捷、亲民和全

方位的司法服务。系统功能包括：远程法院办公系统（电子举证、电子签章、网络互联、庭审资源管理及设备控制）、远程提讯功能、音视频信息采集存储及处理功能、导航定位功能、法制宣传功能等。



为保障城市生活安全、提高城市预警能力，国务院办公厅于 2005 年 12 月批转了中央政法委员会、中央社会综合治理办公室《关于在全国开展平安城市建设的通知》。引起全社会的广泛关注，平安城市建设目标是建设一套集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城市交通管理和消防调度指挥于一体的城市警务综合管理系统，以科技创新带动警务工作创新，以资源整合带动警务工作整合，充分发挥政府其它各行政部门、城管、社区联防的力量，形成党委领导、政府组织、公安管理、警民联动、全社会齐抓共管的社会治安综合管理的新局面，为进一步构建城市综合预警系统和应急指挥体系奠定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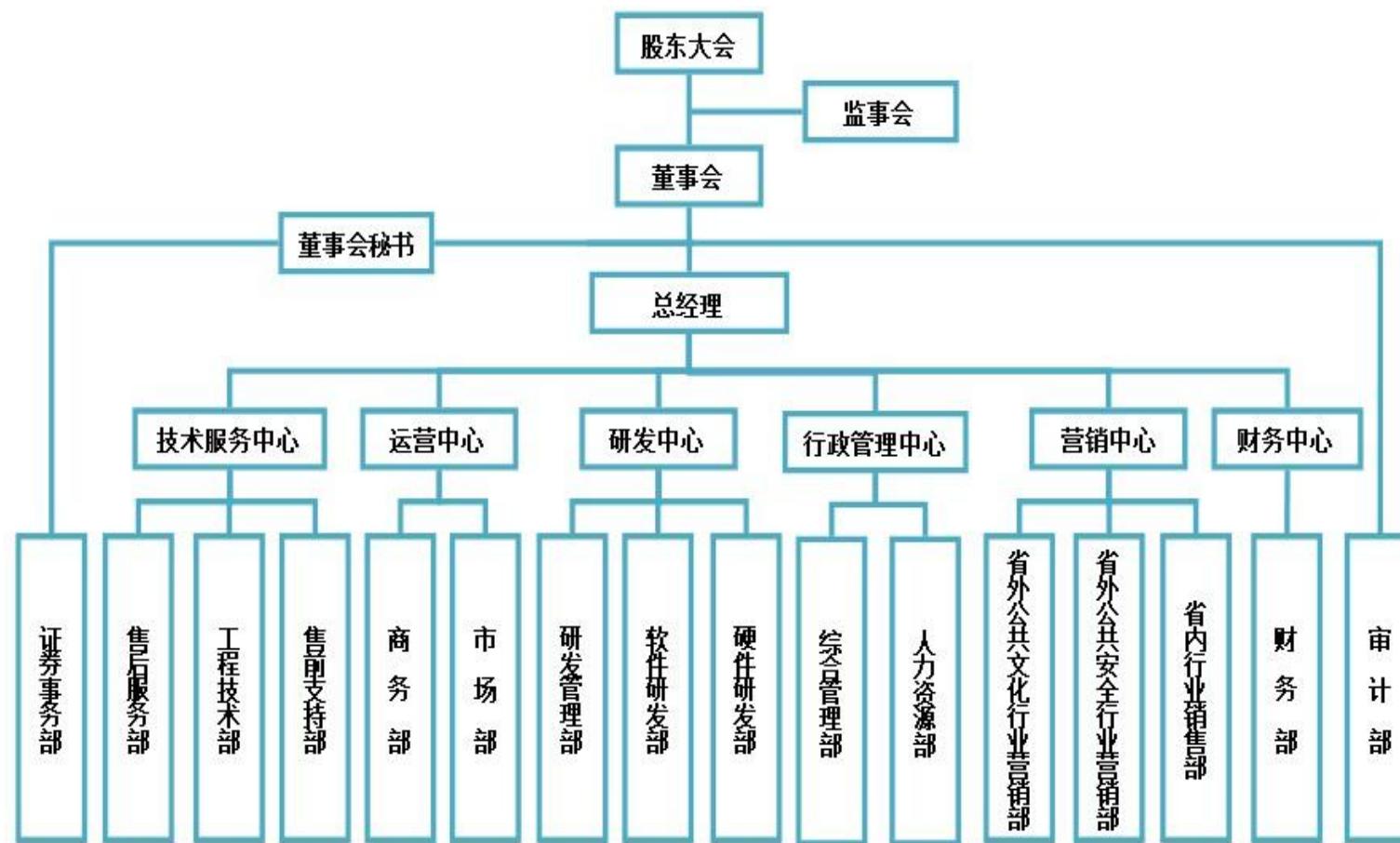
为促进城市信息化、网络化发展，2012 年 12 月 5 日，住房城乡建设部正式发布了“关于开展国家智慧城市试点工作的通知”，并印发了《国家智慧城市试点暂行管理办法》和《国家智慧城市（区、镇）试点指标体系（试行）》两个文件。智慧城市是基于物联网、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应用，围绕经济建设、城市运行、社会管理、公共服务等重点领域，营造有利于创新涌现的城市生态，是未来城市发展的终极目标。

平安城市和智慧城市的建设为公共安全领域相关业务带来了广阔的发展空间。

公司未来在公共安全领域的产品和服务将依托国家智慧城市、平安城市建设的发展，利用公司掌握的智能视觉监控技术、视频分析技术和云计算开发能力，专注于智能视觉监控终端系统、视频分析软件、城市安全视频监控系统、治安内保安全信息平台、社会治安视频监控综合平台的开发与研制，成为公共安全领域一流的平台产品供应商和系统集成服务商。

二、主要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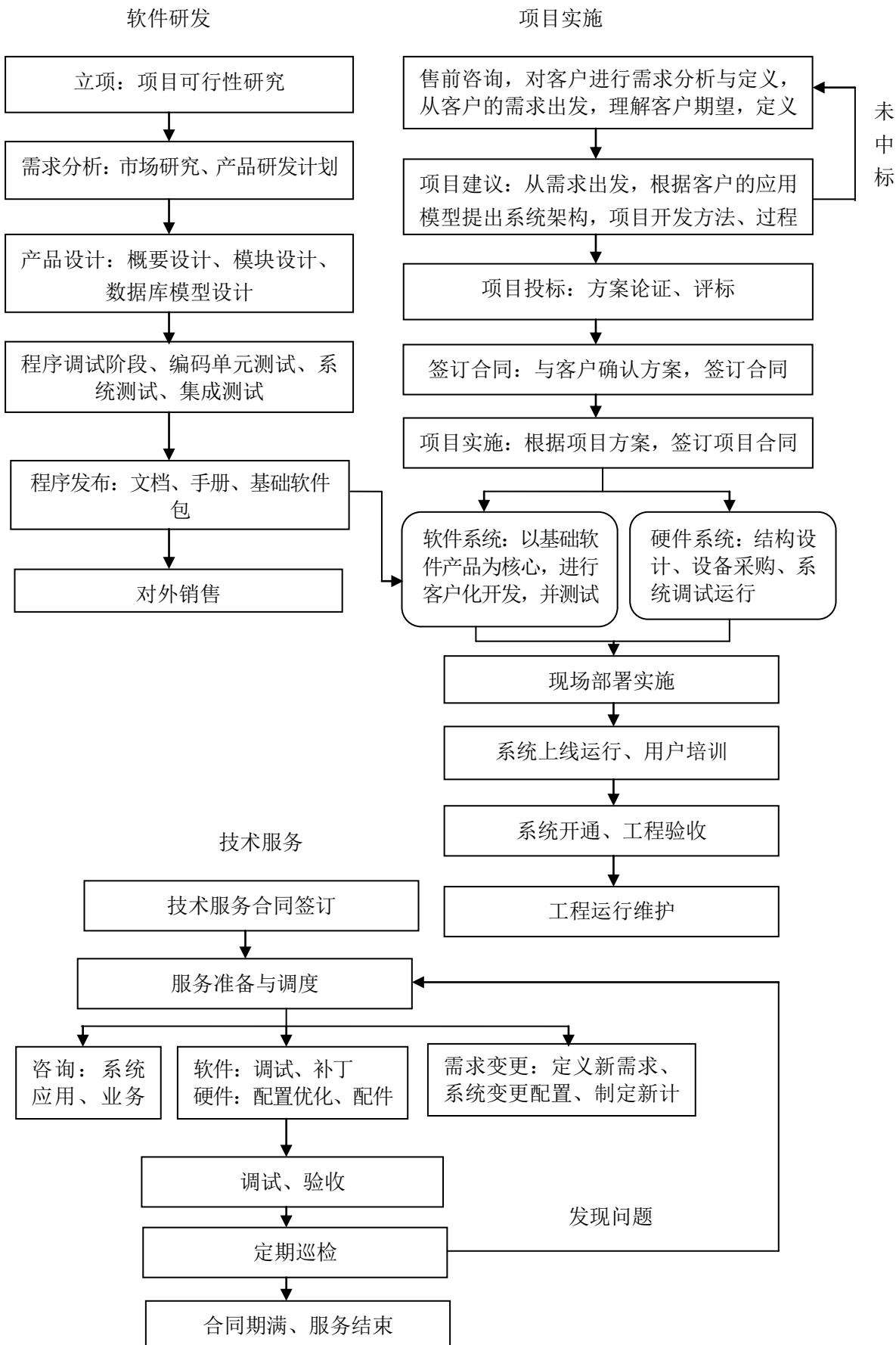
(一) 公司内部组织机构图



（二）主要产品和服务流程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公共文化与公共安全领域软硬件产品的开发与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及技术支持与服务，企业的研发、生产、销售、服务过程呈现软件企业和系统集成企业的特征，即研发与生产合二为一，轻资产、重研发、重服务，以满足客户的应用需求为导向。

主要产品和服务流程如下：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目前在公共文化及公共安全领域主要产品使用的主要技术有

技术名称	应用产品	创新程度	可替代性
基于网格的资源管理分发平台	公共文化数字支撑平台	自主开发，国内首创	不可替代
公共电子阅览室综合管理平台	公共电子阅览室管理系统	已申请专利	可替代
基于移动互联技术的移动图书馆系统	数字图书馆管理系统	行业普遍使用	不可替代
高清同步录音录像设备研发	数字审讯系统	自主开发，国内领先	不可替代
高清多路并发流媒体服务技术	数字审讯系统	核心引擎自主研发	可替代

1. 公司目前主要核心技术平台

(1) 基于网格的资源管理分发平台。该平台基于 GLOBUS 架构进行搭建，通过改善 MAPREDUCE 内核，结合 HADOOP 使之可以适应因特网与内网两种模式，实现基于网格的分布式调度与 OAIS 永久保存。该项技术所有权完全自主，目前国内同行业中属于首创。此产品开发将后期支撑公共文化数字支撑平台与全国各级数字图书馆建设。

(2) 公共电子阅览室综合管理平台。该平台基于 JXTA 实现穿越式访问与数据抓取技术，针对多级公共电子阅览室管控，实现不同层级统一管理的目标。该项技术完全自主研发，采用开源中间件技术改进，以适应当前公共文化共享工程要求。该技术已申请专利，在国内目前处于领先地位。

(3) 基于移动互联技术的移动图书馆系统。目前公司已经掌握 Android、ios、windowsphone 等开发技术，专门针对手持终端和移动设备进行开发，集成图书馆统一认证、应用集成，是目前市场上较有影响力的品牌之一。

(4) 高清同步录音录像设备研发。该设备采用 ARM 架构，LINUX 内核，实现了光盘视频数据双压缩格式、国际标准 DVD 的 MPEG-4 双格式音、视频编解码实时压缩光盘直刻技术，能满足视听证据对不同画质和光盘直刻时间的需

要。该设备目前已经经过公安部型式检测，在国内属于领先地位。

(5) 高清多路并发流媒体服务技术。该技术采用自主研发的核心引擎，专门针对审讯监控系统多路转发转储，实现基于远程的交互式审讯与指挥，提供基于带宽的自适应技术，可以自动调节视频质量，满足各种网络视频需求。

2. 主要产品技术的可替代性

(1) 公共文化数字支撑平台使用的核心技术是基于网格的资源管理分发平台，该技术不可替代。

(2) 公共电子阅览室综合管理平台基于 JXTA 实现穿越式访问于数据抓取技术，该技术不可替代；接口采用 Hession 技术，可采用 WebService 技术替代。

(3) 基于移动互联技术的移动图书馆系统采用 Android、ios、windowsphone 等开发技术，涵盖主流移动应用开发技术，不可替代。

(4) 高清同步录音录像设备研发，该设备采用 ARM 架构，LINUX 内核，实现了光盘视频数据双压缩格式、国际标准 DVD 的 MPEG-4 双格式音、视频编解码实时压缩光盘直刻技术，这些技术均为我司自主研发，不可替代。

(5) 高清多路并发流媒体服务技术，该技术采用自主研发的核心引擎，专门针对审讯监控系统多路转发转储，可使用第三方流媒体服务器进行替代。

(二) 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有商标、专利及软件著作权。

1. 商标

原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9 月 14 日向国家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申请商标注册，申请号为 11497308。

名称	申请人	申请号	商标申请日
	安徽华博胜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1497308	2012.09.14

2. 专利

(1) 华博胜讯目前有 5 项实用新型专利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实用新

型专利权属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人
多级公共电子阅览联网管理平台	实用新型	ZL201220511418.5	2012.09.30	2013.03.27	有限公司
多级公共电子阅览室穿越式数据拾取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220511419.X	2012.09.30	2013.03.27	有限公司
公共电子阅览室监控系统终端	实用新型	ZL201220511417.0	2012.09.30	2013.03.27	有限公司
一种移动法庭车	实用新型	ZL201220523053.8	2012.10.14	2013.04.03	有限公司
一种移动法庭的集成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ZL201220523051.9	2012.10.14	2013.04.03	有限公司

(2) 华博胜讯目前拥有的发明专利申请权共 2 项：

201210386783.2 号发明于 2013 年 2 月 20 日进入实质审查阶段，

201210565801.3 号发明于 2013 年 4 月 17 日进入实质审查阶段。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号	专利申请日
一种移动法庭车	发明	201210386783.2	2012.10.14
一种多级公共电子阅览室穿越式数据拾取方法	发明	201210565801.3	2012.12.24

3.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华博胜讯目前拥有 15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均为原始取得，具体情况如下：

软件名称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权利范围	著作权人
华博胜讯现代技术装备管理系统 V2.0	2008SR24135	2008.07.15	全部权利	有限公司
华博胜讯人大业务信息管理系统 V1.0	2010SR030871	2010.05.05	全部权利	有限公司
华博物流管理系统 V1.0	2010SR035005	2008.04.10	全部权利	有限公司
华博胜讯政协业务信息管理系统 V1.0	2010SR030809	2010.05.21	全部权利	有限公司
华博胜讯物流仓储业务信息管理系统 V1.0	2010SR030831	2010.05.31	全部权利	有限公司

华博胜讯物价业务信息管理系统 V1.0	2010SR032070	2010.05.31	全部权利	有限公司
华博胜讯高清审讯管理系统 V2.0	2012SR048715	2011.12.10	全部权利	有限公司
华博胜讯高清审讯一体化指挥系统平台软件 V2.0	2012SR048714	2011.12.10	全部权利	有限公司
华博胜讯公共电子阅览室综合信息管理系统 V1.0	2011SR048677	2011.04.30	全部权利	有限公司
华博胜讯数字高清同步录音录像管理平台系统 V2.0	2012SR048717	2011.11.25	全部权利	有限公司
华博胜讯信息综合业务管理支撑平台软件 V1.0	2012SR003779	2011.10.10	全部权利	有限公司
华博胜讯侦查指挥联网管理平台软件 V2.0	2012SR048713	2011.12.10	全部权利	有限公司
华博胜讯资源综合管理服务平台 V1.0	2012SR097754		全部权利	有限公司
华博胜讯刑释解教服务平台系统 V1.0	2013SR031431		全部权利	有限公司
华博胜讯社区矫正信息管理系统 V1.0	2013SR063350		全部权利	有限公司

公司所有知识产权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问题。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上述商标、专利、软件著作权的权利人仍登记为原有限公司，上述商标、专利、软件著作权的权利人由原有限公司变更为华博胜讯的变更登记备案手续正在办理中。

(三) 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资质名称	颁发单位	证书编号	取得时间
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资质三级	工业和信息化部	Z3340020110077	2011.02.21
安徽省安全技术防范行业资质一级	安徽省安全技术防范行业协会	皖安资 1010448	2012.01.20
软件企业认定	安徽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皖 R-2008-0028	2013.05.29
ISO 三位一体认证(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北京中经科环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04411Q11030R1M 04412E10485R0M 04412S10360R0M	2012.10.17
CMMI3 认证	SEIpartner	19849	2013 年 1 月

(四) 重要固定资产情况

1. 土地使用权

华博胜讯未拥有土地使用权。

2. 房产

华博胜讯未拥有房产。

3. 车辆

华博胜讯目前拥有 4 辆机动车所有权。具体情况如下：

车牌号	品牌型号	使用性质	购买时间	识别代号
皖 A9U788	大众汽车牌 SVW6440FGD	非营运	2011.03.16	LSVRR21T1B2370718
皖 A9U568	福克斯牌 CAF7180B48	非营运	2011.03.30	LVSHCAAEXBF646661
皖 A49918	沃尔沃牌 CAF7252A	非营运	2010.04.13	LVSHGFAJ9AF009385
皖 AHB862	五菱牌 LZW6390NF	非营运	2011.11.03	LZWACAGA0B4251559

(五) 员工情况

截止 2013 年 6 月 30 日，华博胜讯共有员工 80 名。其结构情况如下：

1. 按岗位结构分类

岗位	人数	比例 (%)
管理类	13	16.25
财务类	4	5.00
技术类	25	31.25
工程类	14	17.50
销售类	16	20.00
其他	8	10.00
合计	80	100.00

2. 按年龄分类

年龄	人数	比例 (%)
50 岁 (含) 以上	1	1.25
40 岁 (含) ——50 岁	2	2.50
30 (含) 岁——40 岁	22	27.50

30 岁以下	55	68.75
合计	80	100.00

3. 按学历分类

岗位	人数	比例 (%)
本科及以上	33	41.25
专科	44	55.00
中专及以下	3	3.75
合计	80	100.00

4.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 孔毅，男，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合肥工业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毕业，本科学历。2004 年至 2009 年就职于紫光软件系统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售前总监；2009 至 2012 年就职于安徽德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3 年任华博胜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部门经理。现任公司总监。

(2) 汪征，男，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专业毕业，本科学历。2004 年至 2012 年就职于安徽赛洋信息科技开发咨询有限公司，任软件开发部经理；2013 年任华博胜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部门经理。现任公司总监。

(3) 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两年变动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之一，软件研发中心负责人发生一次变动。2011 年 5 月至 2012 年 2 月，蔡立胜担任有限公司软件研发部部门经理。2012 年 2 月开始至今，汪征负责主持软件研发部研发工作。

四、业务经营情况

(一) 主要产品和服务收入情况

公司报告期的主要业务收入构成如下：

项目	2013 年 1-6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	金额(元)	占比 (%)	金额(元)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13,387,508.90	100.00	28,974,624.39	100.00	31,945,458.66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合计	13,387,508.90	100.00	28,974,624.39	100.00	31,945,458.6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为 100.00%，主营业务收入明确。

主营业务收入按行业划分情况如下：

项目	2013 年 1-6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公共文化	6,611,290.95	49.39	21,276,203.38	73.43	22,809,019.97	71.40
公共安全	6,776,217.95	50.61	7,698,421.01	26.57	9,136,438.69	28.60
合计	13,387,508.90	100.00	28,974,624.39	100.00	31,945,458.66	100.00

(二) 产品和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及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公司的产品在公共文化领域主要面对的消费群体包括全国各级图书馆和公共文化发展中心，并且适合地域性图书馆进行信息大联网。目前已经在北京、安徽、江苏、贵州等地铺开。公共安全领域主要针对专业性较强的公安、检察院、法院、司法部门等用户单位，目前已拓展至安徽、江苏、贵州等部分地区。

2013 年 1-6 月前 5 名主要客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国电信集团系统集成有限责任公司贵州分公司	3,290,598.29	24.58
安徽易科技术有限公司	1,384,615.38	10.34
贵州省司法厅	1,265,085.47	9.45
安徽省图书馆	850,427.35	6.35
芜湖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845,000.00	6.31
小计	7,635,726.49	57.03

2012 年度前 5 名主要客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安徽四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3,320,744.60	11.46
合肥永信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295,912.72	7.92
安徽云森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1,709,401.71	5.90
安徽长江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	1,179,487.18	4.07

蚌埠市实力电脑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848,645.30	2.93
小 计	9,354,191.51	32.28

2011 年度前 5 名主要客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合肥永信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3,024,166.44	40.77
安徽四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137,528.21	6.69
安徽讯飞智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824,786.32	5.71
合肥未来计算机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445,313.68	4.53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芜湖市分公司	728,662.20	2.28
小 计	19,160,456.85	59.98

(三) 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情况及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公司产品和服务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包括服务器，交换机，路由器，防火墙，监控设备等。由于所选用的设备不存在行业垄断，有着较大的行业竞争，使公司能够根据项目和市场情况综合各方面调研情况后以合理的价格决定选用并采购，最近两年主要设备价格保持稳定。

2013 年 1-6 月前 5 名主要供应商

单位名称	采购额(元)	占总采购比例(%)
安徽喜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262,760.00	26.83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62,000.00	17.33
贵州新宏微计算机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55,500.00	6.59
江苏汇鸿股份有限公司	501,584.00	5.95
安徽中科大擎天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422,836.00	5.01
合 计	5,204,680.00	61.71

2012 年度前 5 名主要供应商

单位名称	采购额(元)	占总采购比例(%)
北京中青旅创格科技有限公司	2,222,983.00	9.41
安徽美承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1,248,455.00	5.28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1,186,500.00	5.28
深圳市迪菲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54,450.00	4.04
合肥宏基电子有限公司	952,000.00	4.03
合 计	6,564,388.00	28.04

2011 年度前 5 名主要供应商

单位名称	采购额(元)	占总采购比例(%)
天津曙光计算机产业有限公司	4,883,203.50	16.35
北京神州绿盟信息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90,000.00	6.66
合肥瑞克斯特网络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1,608,000.00	5.38
联强国际贸易(中国)有限公司合肥分公司	1,553,006.00	5.2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90,500.00	4.65
合计	11,424,709.50	38.24

(四) 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 公司办公场所房屋租赁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性质	对方单位	房屋地点	租赁期	备注
1	房屋租赁	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元路 1 号留学生园 1 号楼 210/212 室		2013.7.1 至 2013.12.31	房产权属证书 编号:房地权合 产字第 113378 号
2	房屋租赁	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元路 1 号留学生园 1 号楼 208 室		2013.1.1 至 2013.12.31	房产权属证书 编号:房地权合 产字第 113378 号

上述租赁合同均为每年签订一次，不存在合同到期不予以续租的情况。

2.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100 万元以上)及履行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元)	履行情况
1	合肥未来计算机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2011.02.14	1,690,000.00	履行完毕
2	合肥永信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05.05	6,122,380.27	正在履行
3	合肥永信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1.07.05	1,222,000.00	履行完毕
4	安徽长江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	2011.07.26	1,380,000.00	履行完毕
5	安徽讯飞智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1.11.22	2,080,000.00	履行完毕

6	安徽省教育技术装备中心	2011.11.28	1,466,000.00	履行完毕
7	安徽省图书馆	2012.01.04	1,106,000.00	履行完毕
8	安徽讯飞智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2.04.01	1,458,900.00	履行完毕
9	合肥市重点工程建设管理局	2012.10.10	2,477,732.00	正在履行
10	安徽省标准化研究院	2012.11.21	1,897,000.00	正在履行
11	合肥永信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11.25	1,319,619.00	履行完毕
12	安徽云森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2012.12.17	2,000,000.00	履行完毕
13	安徽省民政厅	2013.01.05	1,480,000.00	履行完毕
14	贵州省司法厅	2013.03.28	1,480,150.00	履行完毕
15	安徽易科科技有限公司	2013.04.15	5,400,000.00	正在履行
16	中国电信集团系统集成有限责任公司贵州分公司	2013.04.23	3,850,000.00	正在履行
17	六安市金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13.04.20	1,452,700.00	履行完毕
18	蚌埠龙子湖区人民检察院	2013.08.14	1,047,112.00	正在履行
19	池州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2013.08.20	4,161,275.00	正在履行
20	滁州学院	2013.09.06	1,636,000.00	正在履行
21	安徽工程大学	2013.09.17	3,068,000.00	正在履行
22	黄山市徽文化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13.09.24	1,625,500.00	正在履行

3. 报告期内银行借款合同情况如下：

编号	借款银行	借款金额 (万元)	借款期限	借款用途	借款利率	履行情况
1	中国银行安徽省分行	80	2011.09.13~2012.09.12	经营支出	基准利率上浮 15%	已偿还
2	杭州银行合肥分行	300	2012.08.30~2013.08.30	采购原材料	月利率为 0.55002 %	已偿还
3	徽商银行合肥高新区支行	150	2012.05.09~2013.05.09	经营支出	基准利率上浮 30%	已偿还

4	杭州银行合肥分行	90	2013.05.27~2014.05.28	采购原材料	月利率 5.5002‰	正在执行
5	杭州银行合肥分行	150	2013.08.12~2014.08.11	购生产原料	月利率 5.5002‰	正在执行
6	杭州银行合肥分行	300	2013.09.02~2014.09.01	向供应商支付货款	月利率 5.5002‰	正在执行
7	徽商银行合肥高新区支行	150	2013.06.18~2014.06.18	原材料采购	起息日基准利率上浮 20%	正在执行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立足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通过开发自有技术，建立依托省内、辐射全国的销售渠道，掌握领先核心专利（取得包括“华博胜讯信息综合业务管理支撑平台”、“华博胜讯公共电子阅览室综合信息管理系统”等在内的 15 项软件著作权和软件产品证书，5 项实用新型专利）运用三位一体模式（华博胜讯开发的公共文化服务全方位解决方案，系将传统文化阵地、互联网服务平台和移动服务平台三者融为一体的运营、服务、开发模式），依托政府在地方文化场馆与公共安全及公、检、司法系统数字化建设工程的项目资源，生产、开发、销售软硬件产品及提供计算机系统集成、弱电智能化工程的实施及技术支持与服务。

公司产品及服务主要面向客户为全国各级图书馆和公共文化发展中心，公安、检察院、法院、司法部门等单位，主要采用招投标的方式，通过提供技术方案满足客户需求获得订单。以安徽省图书馆为例，公司通过招投标获得其数字化图书馆建设项目合同；通过公开招投标方式，公司与贵州司法厅签订了刑释解教人员保教二期及社区矫正服务平台建设项目的合同。

公司 2011 年度、2012 年度及 2013 年 1-6 月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5.88%、27.99% 和 39.37%。与行业利润率相比属于较低水平，主要原因是毛利率较高的自产软件销售业务在公司营业收入所占比重较低，随着公司加大自主软件产品开发力度以及销售市场俄有效打开，公司产品利润率将不断提高。

（一）经营模式

公司的经营模式为依据市场需求，立足于公共文化、公共安全领域的长期发展，通过软硬件产品的开发与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及技术支持与服务，全面参与国家公共数字文化和平安城市、智慧城市建设。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拓展以自

主开发软件为基础，结合网络系统集成、信息安全集成、技术维保服务、运营投资等为一体的全方位行业解决方案。此种经营模式在行业内较为领先，公司将继续采用此种经营模式进行生产经营。

（二）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模式采取的是通过面向全国设立分公司和办事处，持续扩大销售规模，提升市场份额、增强盈利能力。公司立足安徽，面向全国，在安徽省内 15 个地市成立了办事处，在部分省份也建立了办事机构，逐步形成覆盖全国的营销服务网络。公司销售主要采用招投标的方式，通过提供技术方案满足客户需求获得订单。

（三）采购模式

公司在软件开发、系统集成等业务中主要采购所需的服务器、核心交换机、以及软件工具等。上述设备一般由公司商务部直接采购。公司依据销售计划、项目实施进度确定采购进程并制定详细的采购方案。公司对供应商进行综合指标评估，确定合格的供应商名录，公司在对合格供应商提供的账期、价格、产品质量等因素进行综合考量后，选择综合评价最高的供应商。

（四）盈利模式

公司发展定位于以技术（创新）产品为基础的服务导向型企业，依托技术优势和政策资源，以销售自主研发软件产品、设计实施行业整体解决方案和提供后期运维服务实现盈利。

六、公司所处行业概况、市场规模及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一）行业概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规定，公司所处行业为 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 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公司的核心业务范围主要为公共文化领域与公共安全领域的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及行业解决方案服务。

1. 软件行业

（1）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软件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是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其主要职责为：研究拟定国家信息产业发展战略、方针政策和总体规划；拟定本行业的法律、法规，发布行政规章；组织制订本行业的技术政策、技术体制和技术标准等。

软件行业的行业组织是中国软件行业协会，其主要职能为：受工业和信息化部委托对各地软件企业认定机构的认定工作进行业务指导、监督和检查；负责软件产品登记认证和软件企业资质认证工作；订立行业行规行约，约束行业行为，提高行业自律性；协助政府部门组织制定、修改本行业的国家标准和专业标准以及本行业的推荐性标准等。

为推动软件行业的发展，国务院及有关政府部门先后颁布了一系列优惠政策，为软件行业建立了一个较为宽松的政策环境，将在较长时期内促进软件行业的发展。

国务院近年来陆续发布了一系列纲领性文件，从提高我国软件产业的总体水平和国际竞争力出发，明确了大力发展软件产业的基本方针、指导思想和发展目标。各个部委在纲领性文件的指导下，出台了一系列配套措施，构成了软件行业基本政策架构。

颁布时间	文件名称	内容
2000 年	《软件企业认定标准及管理办法》(信部联产【2000】968 号) 和《软件产品管理办法》(信息产业部令第 5 号)	确定了软件企业和软件产品的认证、登记办法，建立了以软件行业协会为执行单位，信息产业主管部门和税务部门为监督审批单位的双软认定机制。
2002 年	《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国务院令第 339 号	是《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的实施条例之一，对鼓励我国计算机软件的开发和应用、促进软件产业和国民经济信息化的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2006 年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 年）》(国发【2005】44 号) 和《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 年）的通知》(国发【2006】6 号)	提出了我国科学技术发展的总体目标，将大型应用软件的发展列入优先发展主题，并在科技投入、税收激励、金融支持、政府采购、创造和保护知识产权、人才队伍若干配套政策等多方面提出了具体措施。
2008 年	《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 号)	对于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继续给予鼓励发展的优惠政策。
2008 年	《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国科发火【2008】172 号	将面向行业的产品数据分析和管理软件技术、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系统软件技术、数据分析与决策支持的商业智能

		软件技术、企业集群协同的供应链管理 软件技术、面向客户个性化服务的客户 关系管理软件技术等属于国家重点支 持的高新技术领域。
2009 年	《软件产品管理办法》(中华人民 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令第 9 号)	在 2000 年实施的《软件产品登记管理 办法》的基础上，完善了软件产品的认 证和登记办法，加强了对软件产品在销 售环节上的监管。
2010 年	《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 重点领域指南（2010 年度）征求 意见稿》	将重要行业的管理和应用软件，重点行 业管理和信息化解决方案，面向广大中 小企业的 SaaS（软件即服务）模式软件 服务平台作为未来重点发展领域。
2011 年	《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 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 发【2011】4 号)	从财税政策、投融资政策、研究开发政 策、进出口政策、人才政策、知识产权 政策、市场政策等几个方面继续对软件 企业及集成电路企业进行政策支持。
2011 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 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加强信息服务，提升软件开发应用水 平，发展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互联网增 值服务、信息安全服务和数字内容服务 等。
2012 年	《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十二五” 发展规划》	进一步优化产业发展环境，提高产业发 展质量和水平，完善产业链，培育一批 有实力和影响力的行业领先企业。

(2) 软件行业整体发展情况及趋势

软件行业是指以开发、研究、经营、销售软件产品或软件服务为主的企业组织及其在市场上的相互关系的集合。软件行业是信息产业的核心，是国民经济基础性、战略性产业，直接关系国家政治、经济和社会的安全。

从软件行业的产业链来看，上游为操作系统、数据库等基础平台软件，决定产业内的游戏规则，国际上大部分上游企业位于美国，如微软（MicroSoft）、甲骨文（Oracle）；软件产业链的中游主要分为子模块开发和独立的嵌入式软件开发两类，它们可以回溯影响上游规则的制定；下游分为高级应用类软件、一般应用类软件和系统集成中的软件开发三类，主要是在上游的基础平台上进行的二次

开发，中国软件行业中绝大多数企业集中在行业下游。

中国软件产业自进入期开始，发展速度较快，从 1992 年总销售收入仅为 43 亿元到 2011 年业务收入 1.85 万亿元，我国软件产业实现了重大跨越。

2011 年 1 月，国务院出台了《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明确要求要利用中央预算内投资支持企业技术进步和技术改造项目，鼓励软件企业加强技术开发综合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创新投资基金、股权投资基金方面的工作，支持企业运用发行股票、债券等方式筹集资金，支持和引导地方政府建立贷款风险补偿机制，这为我国软件行业发展营造更加良好的政策环境和社会氛围，成为软件业发展的重要保障。

根据工信部的最新统计结果显示，2012 年，我国软件产业共实现软件业务收入 2.5 万亿元，同比增长 28.5%。

2. 公共文化领域

公司产品的应用领域之一为公共文化服务，系通过产品开发、系统供应、服务咨询、运营维护等方式全面参与国家公共数字文化建设。

公共数字文化建设是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数字化、信息化、网络化环境下文化建设的新平台、新阵地，是利用信息技术拓展公共文化服务能力和服务范围的重要途径，对于消除数字鸿沟，满足人民群众不断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提高全民族文明素质，构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具有重要意义。将信息技术、数字技术、网络技术等现代科学技术和传播手段应用于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进一步加强公共数字文化建设，是适应时代发展的必然要求和战略选择。公共数字文化服务具有辐射面广、传播速度快、资源广泛共享等特点，有利于解决当前制约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发展的突出矛盾和问题，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文化部是公共文化领域相关业务的主管部门，其下设的全国公共文化发展中心全面负责公共数字文化建设工作。

“十一五”期间，公共数字文化建设受到党中央、国务院的高度重视，在各级党委、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各地建设快速推进，“十一五”期间投入总额达到 63.07 亿元，其中，中央财政投入 26.84 亿元，各地累计投入资金 36.23 亿元。全

国多个省、市将此项目列为“民生工程”。国务院在近期发布的“宽带中国”战略中也明确提到加快文化馆（站）、图书馆、博物馆等公益性文化机构和重大文化工程的宽带联网，优化公共文化信息服务体系，大力发展公共数字文化。提升宽带网络对文化事业和文化创意产业的支撑能力，促进宽带网络和文化发展融合，发展数字文化产业等新型文化业态，增强文化传播能力，提高公共文化服务效能和文化产业规模化、集约化水平，推动文化大发展大繁荣。

2011年11月15日，文化部、财政部联合发布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公共数字文化建设的指导意见》（文社文发[2011]54号）。《意见》明确提出了公共数字文化建设“十二五”时期的目标任务：重点实施文化共享工程、数字图书馆推广工程和公共电子阅览室建设计划，加强统筹，协调发展，提升三大公共数字文化惠民工程的整体效能。

（1）文化共享工程

全国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程（简称文化共享工程）是2002年起，由文化部、财政部共同组织实施的一项国家重大文化惠民工程。它应用现代信息技术，将中华优秀文化信息资源进行数字化加工与整合，依托各级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等公共文化设施，通过互联网、广播电视网、无线通信网等新型传播载体，在全国范围内实现中华优秀文化资源的共建共享。文化共享工程是政府提供公共文化服务的重要手段，是实现广大人民群众基本文化权益的重要途径，是改善城乡基层文化服务的创新工程，在我国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中具有战略性、基础性地位。

文化共享工程作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基础工程和重要平台，相继列入国家“十一五”规划和“十二五”规划。经过九年来建设，文化共享工程已初步建成国家、省、市/县、乡镇/街道、村/社区六级服务网络，包括1个国家中心、33个省级分中心、2,867个县级支中心、22,963个乡镇基层服务点，以及与全国农村党员干部现代远程教育工作和农村中小学现代远程教育工程合作共建的59.7万个基层服务点，数字资源建设总量达到108TB。“十二五”时期，文化共享工程将进一步加大整合力度，建设“公共文化数字资源基础库群”，资源总量达到530TB；在城市社区、文化馆新建基层服务点，加强已建基层点的管理，发展完

善覆盖城乡的服务网络，到“十二五”末达到基层服务点 100 万个，入户覆盖全国 50%以上的家庭；利用“云计算”和“三网融合”技术，提升整个网络的服务能力与管理能力；大力推进进村入户，广泛开展惠民服务，实施以“农村实用技术人才培养计划”为重点的网络培训；与公共电子阅览室建设计划相结合，加快建设以公共图书馆、学校电子阅览室、社区文化活动中心为载体的未成年人公益性上网场所，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特别是广大青少年的精神文化需求。

（2）数字图书馆推广工程

2011 年，文化部、财政部共同推出“数字图书馆推广工程”。数字图书馆推广工程的核心内容是建设覆盖全国的数字图书馆虚拟网、互联互通的数字图书馆系统平台和海量分布式数字资源库群，形成完整的数字图书馆标准规范体系，借助全媒体提供数字文化服务。数字图书馆推广工程将进一步加强资源共享，扩大资源总量，形成规模效益，有效扩充全国各级公共图书馆的数字资源，避免重复建设；将全面提升各级公共图书馆的文献保障水平和信息服务能力，拓展服务渠道，丰富服务手段；将推广我国在数字图书馆软硬件平台建设方面的成果，搭建标准化和开放性的数字图书馆系统；将为广大公众提供多层次、多样化、专业化、个性化的数字图书馆服务，打造基于新媒体的图书馆服务新业态。到“十二五”末，全国各级公共图书馆可用数字资源量将得到较大、均衡的增长，工程数字资源总量达到 10000TB，其中国家图书馆数字资源总量达到 1000TB，与 2010 年底的 480TB 相比翻一番；每个省级数字图书馆可用数字资源量达 100TB，每个市级数字图书馆可用数字资源量达 30TB，每个县级数字图书馆可用数字资源量达 4TB。工程的实施将整体提升我国各级图书馆的服务能力和服务水平，到“十二五”末，以互联网、移动通信网、广电网为通道，借助手机、数字电视、移动电视等新兴媒体，使数字图书馆的服务覆盖全国省、市、县、乡镇（街道）、村（社区），促进公共文化服务新业态的形成。

数字图书馆推广工程日常管理工作由国家图书馆负责。

（3）公共电子阅览室建设工程

公共电子阅览室建设工程是文化部、财政部于“十二五”期间，为进一步加强公共数字文化建设，提高公共文化服务能力，在“全国文化信息资源共享工

程”、“数字图书馆推广工程”取得积极进展的基础上实施的一种创新文化服务模式。2012年2月3日，《公共电子阅览室建设计划》正式发布。

公共电子阅览室建设计划以保障人民群众的基本网络文化权益为目标，以未成年人、老年人、进城务工人员等群体为重点服务对象，依托文化共享工程的服务网络和设施，以及文化共享工程、国家数字图书馆丰富的数字资源，与文化共享工程建设、乡镇文化站建设、街道（社区）文化中心（文化活动室）建设，以及中央文明办组织实施的“绿色电脑进西部活动”相结合，在城乡基层大力推进公共电子阅览室建设，努力构建内容安全、服务规范、环境良好、覆盖广泛的公益性互联网服务体系。实施公共电子阅览室建设计划，将为广大人民群众特别是未成年人提供公益性上网场所，吸引广大人民群众参与积极、健康的网络文化活动；将进一步完善全国各级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室）的软硬件设施，增强各级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室）的数字文化服务能力，把更多适应人民群众需求的数字资源传送到社区、城镇和农村，活跃基层群众的文化生活，推进全社会的信息化。到“十二五”末，努力实现公共电子阅览室在全国乡镇、街道、社区的全覆盖。

中央财政设立专项资金，对三大公共数字文化惠民工程建设所需经费予以补助。

3. 公共安全领域

公司产品的另一主要应用领域为公共安全服务。主要系通过产品研发、解决方案提供、工程设计施工及服务等内容参与政府“平安城市”、“智慧城市”建设以及为公安、检察、法院等司法部门提供数字化产品服务。

公共安全是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的基石，是预防与应对各类重大事件、事故和灾害、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减少社会危害和经济损失的基础保障，是政府加强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的重要内容。增强科技创新能力，是科学预防与应对突发事件、强化公共安全综合保障能力的重要支撑之一，也是加强民生科技的重要任务。

我国在今后一个较长时期内还将处于经济转轨、社会转型的特殊历史时期。到2020年我国人均GDP将从1000美元提高到4000美元，根据国际经验，在这

期间利益重新分配，新旧观念相互碰撞，社会结构将发生剧烈变动，社会不稳定因素增加。而现代犯罪的特点大大增强了犯罪行为在时间上的突然性，空间上的不确定性和手段上的对抗性，向传统的社会公共安全工作提出了挑战，对国家的安全和社会的稳定构成了极大的威胁。因此，从全球的视角看，在今后较长一段时期内，我国社会公共安全将面临更严峻的形势，在新形势下采用现代科技手段，加强社会治安管理成为一个急待解决的问题。

（1）平安城市

为保障城市生活安全、提高城市预警能力，国务院办公厅于 2005 年 12 月批转了中央政法委员会、中央社会综合治理办公室《关于在全国开展平安城市建设的通知》，引起全社会的广泛关注，由此带来了安防产业内外部环境重大变化。平安城市是一个特大型、综合性非常强的管理系统，通过三防系统（技防系统、物防系统、人防系统）建设城市的平安和谐，主要应用于治安管理、城市管理、交通管理、应急指挥、灾难事故预警、安全生产监控。

平安城市项目涵盖社会方方面面众多领域，有民用街区、商业建筑、银行、邮局、道路监控、校园，也包含流动人员、机动车辆、警务人员、移动物体、船只等。针对重要场所，如机场、码头、油库、电厂、水厂、桥梁、大坝、河道、地铁，需要建立全方位的立体防护。针对不同的目标群体，可提供报警、视频、联动等多种组合方式。将 110/119/122 报警指挥调度、GPS 车辆反劫防盗、远程可视图像传输、远程智能电话报警及地理信息系统（GIS）等有机地链结在一起，实现火灾发生实时连动报警、犯罪现场远程可视化及定位监控、同步指挥调度，从而有效实现信息高速化，实现城市安防从“事后控制”向“事前预防”转变，提升城市的安全程度和人民生活的舒适程度。

平安城市的主体就是利用现代信息通信技术，达到指挥统一、反应及时、作战有效。以适应我国在现代经济和社会条件下实现对城市的有效管理和打击违法犯罪，加强中国城市安全防范能力，加快城市安全系统建设，建设平安城市和谐社会。

“平安城市”建设的远期目标是构建城市综合预警系统和应急指挥体系。现实目标是建设一套集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城市交通管理和消防调度指挥于一体的

城市警务综合管理系统，以科技创新带动警务工作创新，以资源整合带动警务工作整合，充分发挥政府其它各行政部门、城管、社区联防的力量，形成党委领导、政府组织、公安管理、警民联动、全社会齐抓共管的社会治安综合管理的新局面，为进一步构建城市综合预警系统和应急指挥体系奠定基础。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支持多级联网和多业务应用的基础传输网络的建设，公共安全监控与报警点的建设，综合管理平台的建设，公安、交警、消防多级监控中心的建设，对社会报警与监控资源整合和充分利用公安、交警、消防等不同警务资源整合城市应急通信指挥系统的建设等。

（2）智慧城市

2012年12月5日，住房城乡建设部正式发布了“关于开展国家智慧城市试点工作的通知”，并印发了《国家智慧城市试点暂行管理办法》和《国家智慧城市（区、镇）试点指标体系（试行）》两个文件。随着我国城镇化进程的不断深入，建设“智慧城市”的理念逐渐升温。统计显示，目前我国已有上百个城市（地区）提出了智慧城市的建设理念和方案。发展智慧城市，成为“十二五”时期提高城镇化质量、推进城市生产生活和管理方式创新、惠及民生的重要举措。

相对于平安城市，智慧城市范畴扩大了许多，从广义上讲就是指城市信息化，即通过建设宽带多媒体信息网络、地理信息系统等基础设施平台，整合城市信息资源、建立电子政务、电子商务、劳动社会保险等信息化社区，逐步实现城市国民经济和社会的信息化。智慧城市是未来城市发展的终极目标，其带来的发展空间已经扩展到通信、交通、基建、安防等多个领域，围绕经济建设、城市运行、社会管理、公共服务等重点领域，不仅将政府应急指挥、城市执法、市政管理、教育学校、消防等深层次应用纳入进来，甚至各个分区也会建设相应的应急指挥中心，为各个部门提供图像、语音、视频等数据信息，全面提高城市管理水平，减少社会矛盾。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科技部、公安部、财政部、国土资源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联合发布的《关于促进智慧城市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我国将启动智能交通、智能电网、智能水务、智能环保、智慧医疗、智能养老、智慧社区、智能家居、智慧教育、智慧国土等10个领域智慧工程建设，深化重点领域的智慧化应用，为公众提供更加便捷、高效、低

成本的社会服务。在东、中、西部选择100个不同规模和不同发展阶段的城市，开展智慧城市试点示范。试点示范工作取得一定经验后，将逐步鼓励和支持有条件的地方因地制宜地推进智慧城市建设。

智慧城市和平安城市一起为安防领域相关业务高速发展提供了广阔的平台。

(3) 司法系统

随着国家法律制度的不断完善和健全，司法部门对于执法过程中的证据固定以及执法过程的数字化记录成为司法部门信息化建设的一个新的方向。

数字化审讯系统为检察院及公安系统在进行犯罪嫌疑人的犯罪证据获取固定以及对案件的进一步突破审讯所时使用。审讯的全程记录过程不对外公开，作为证据移交资料及后期质证调取所用。近年来，对审讯过程公开、公正、高效、真实、透明的要求及民众呼声日益增多，为了适应社会形势和经济法制建设发展的需要，加快科技强警的步伐，实现公正判罚，提高公、检、法等有关部门的社会公信度，充分体现“阳光审讯”的原则，利用科技手段推动司法文明的建设，再现审讯视听的全过程，创建和谐社会，实现司法公正、阳光审讯已成为当务之急。

2006年12月4日，最高人民检察院下发了《人民检察院讯问职务犯罪嫌疑人实行全程同步录音录像系统建设规范（试行）》。该《规范》要求，全国各级人民检察院在建造审讯全程录音录像系统时，系统构成及功能需要参照该标准，并要求各级检察机关严格按照此《规范》执行。

另外公安部也下发了《数字化审讯（讯问）记录系统技术要求》、《关于大力加强公安机关执法规范化建设的指导意见》、《全国公安机关执法规范化建设总体安排》、《公安机关执法规范化建设阶段目标和成效标准》等相关文件，强化了对执法办案活动全程、实时、动态监控，为加强执法安全，规范执法场所设置，对执法办案场所的设置及安全防范设备和措施提出了明确要求。

数字化审讯系统的主要功能有：画中画叠加、温湿度数字叠加、MIS案卷管理、专网多信息交流、远程指挥查看、协同审讯、双光盘实时刻录、电子档案加密光盘、便携式审讯系统及后期同步等检察院与公安局所特殊需要的功能，从资料归档、案件突破、协同审讯等。

（二）市场规模

1. 公共文化

公共数字文化建设受到党中央、国务院的高度重视，在各级党委、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各地建设快速推进，“十一五”期间投入总额达到 63.07 亿元，其中，中央财政投入 26.84 亿元，各地累计投入资金 36.23 亿元。

《“十二五”时期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实施纲要》提出要建立稳定增长的公共文化服务财政保障机制。保证公共财政对文化建设投入的增长幅度高于财政经常性收入增长幅度，提高文化支出占财政支出比例。以农村和基层、边疆民族地区、贫困地区为重点，优先安排设计关系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文化项目，重点保障基层公益性文化单位开展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所需经费，扶持公益性文化单位的技术改造和设备投入。中央、省、市三级设立农村文化建设专项资金，保证一定数量的中央转移支付资金用于乡镇和村文化建设。

中央财政对各数字文化服务内容立项后设立专项资金予以扶持。以国家公共文化数字支撑平台建设为例，中央财政立项后，向发展中心和第一批参与建设的 6 个省分中心共拨付项目建设经费 2900 万元。

2. 公共安全

《中国安防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提出到“十二五”末期实现产业规模翻一番的总体目标：年增长率达到 20% 左右，即到 2015 年总产值达到 5000 亿元，实现增加值 1600 亿元，年出口产品交货值达到 600 亿元以上；产业结构调整初见成效，安防运营及各类服务业所占比重达到 20% 以上。同时，“规划”还提出全面拓展安防市场的应用领域，提高安防在社会公共服务中的地位和作用。另一方面，由政府推动的“应急体系”、“平安社会”、“平安城市”建设向中西部地区和二三线城市扩展，有力地促进了公安及社会各方面对安防产品需求的升温。2011 年以来，由公安部牵头的“3111 工程”进入整体推进阶段，推广至每个地级市，目前我国共有 2300 多个设市城市和县城，市场潜力巨大。目前，安防行业的市场容量年复合增长率超过 20%，预计“十二五”期间，中国安防行业市场规模将达到 5000 亿元人民币。

据测算，平安城市对各类安防产品的需求比例为，监控系统 28%、GPS 及

智能交通相关产品 13%、防盗报警 9%、警察装备 19%、刑侦器材 15%、生物识别及智能卡 5%、其它 11%。2011 年，“平安城市”试点工程直接投资接近 1000 亿元。

据国家信息中心信息化研究部统计，截止 2012 年上半年，我国提出智慧城市建设的城市总数已经达到 154 个，预计投资规模超过 1.1 万亿元。2013 年 1 月，住建部公布了 90 个首批国家智慧城市试点名单，8 月 5 日，住房城乡建设部公布了第二批 2013 年度国家智慧城市试点名单，再度确定 103 个城市（区、县、镇）为 2013 年度国家智慧城市试点。国内智慧城市建设进入高峰，预计“十二五”期间用于建设智慧城市的投资总规模将可能高达 2 万亿元，同时将带来更大规模的产业机会。安防行业也将在这一轮建设热潮中迎来高速发展的契机。

（三）行业风险特征

1. 市场竞争风险

目前我国公共数字文化服务领域业务正处于市场导入期，市场规模增长很快。随着中国软件行业近年来的快速发展，众多软件企业正在纷纷进入这个市场并拓展相关业务，本公司在未来将会面临较大的市场竞争压力，存在一定的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所处公共安全领域业务产业链竞争极为激烈，从目前情况看，现阶段国内的安防系统集成商数量众多，实力参差不齐，普遍受制于资金和规模，市场较为分散，在行业发展趋缓时容易产生无序竞争，爆发价格战。

2. 技术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当前，计算机技术、软件技术、通信技术、网络技术发展很快，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和用户需求的不断变化，产品周期越来越短，对技术的要求越来越高，竞争对手的技术进步也越来越快。随着技术不断进步和客户要求的进一步提高，一旦企业未能及时跟进技术进步和客户需求，对竞争力将产生不利影响。

3. 政策风险

公共文化和社会安全领域都是国家大力鼓励发展的业务领域，目前正在处于高速发展阶段，公司作为行业的先行者，凭借已经成熟的技术、业务资质、综合服

务能力、客户资源及人才等优势，取得了较快发展。但是，公司的持续快速发展与国家产业政策制定、行业资金投入等因素密切相关，如果上述因素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未来的成长性将存在不确定性。

（四）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 行业竞争形势

公司作为IT企业为公共文化领域与公共安全领域相关业务提供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行业解决方案服务。

总体而言，目前IT行业进入壁垒较低，但针对特别行业提供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行业解决方案服务的领域则在研发技术、专业知识、人才储备和资金投入等方面均有较高要求，在市场方面也存在一定壁垒。

软件产品的形成过程非常复杂，周期也比较长，尤其是针对特别行业提供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行业解决方案的服务则必须通过对行业进行长时间的了解和深入研究才能形成明确的需求，开发出适合目前需要的软件系统，在软件投入使用后，需要2~3年的实际运行和不断调整修改才能成为较为稳定实用的系统，同时需要有优质的客户在使用中不断提出改进意见和新的管理需求才能保证软件产品的先进性和实用性，从而最终形成扩展性强，灵活、成熟、先进的产品。

行业内发展时间长、技术领先、产品成熟、团队经验丰富、客户资源丰富、用户基础好的软件开发企业具有先发优势，并可以取得较高的利润水平，保证对研发和客户维系的持续投入，产品更新换代能力强，能够及时根据市场需求不断推出新产品。

拥有优秀、高端的管理、技术研发和销售团队是企业得以成功的核心竞争力之一。该行业不仅要求软件开发人员精通软件开发技术，而且还要对行业业务非常熟悉。此外，成功的企业还需要具有丰富的软件开发经验和团队管理能力、熟悉项目开发规范的管理人才和营销人才，能够准确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对客户所在行业业务规则、业务特征具有深刻理解和经验积累，具备很强的市场开拓能力，这对软件开发和服务企业都提出了很高的要求。尤其是针对特别行业提供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行业解决方案服务方面，对行业业务的理解和认识水平在一定程度上比技术更为重要，需要长期的行业经验积累。

针对特别行业提供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行业解决方案服务对企业的资金实力要求较高，新产品从研发到获得客户认可周期较长，若无雄厚资金支持，则难以承担较长投资回报期的投资风险，无法和已取得一定市场份额的优势企业进行有力的竞争。

经过多年的信息化建设，部分公共文化和社会安全领域已逐步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系统，转换系统需要投入大量的成本，因而在各细分市场，客户对其认可的软件供应和服务商已形成一定的依赖性和忠诚度。投资规模越大，服务周期越长，忠诚度越高。行业的新进入者通常难以在短期内取得客户认同，突破现有市场竞争格局。

2. 公司的竞争优势

(1) 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部分核心人员具有近10 年的行业经验，为业内顶尖的研发或工程技术人员。公司高度重视技术研发和创新，研发人员占公司人员总数超过25%，形成了一支技术精湛、经验丰富、结构合理、团结合作的管理和技术团队，承建过国内多个城市的公共数字文化服务系统、公共安全系统的设计规划与建设，在公共文化、公共安全领域积累了丰富的技术开发和项目建设经验，对行业的技术及业务发展历程、未来趋势具有深刻的理解，为公司提供持续的创新能力。为适应行业未来发展趋势，以面向服务为宗旨，公司对云计算、视频智能分析、海量数据挖掘处理等行业前沿技术做了深入研究并已开发出成熟产品，为公司在未来市场的竞争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2) 完善的产品供应优势

公司属于具有完整系统设计、软件开发、施工能力的知名系统集成商。公司已经形成以公共文化、公共安全领域综合管理平台为核心，教育、健康、等其他行业产品为基础的完善的产品体系，产品在业内处于绝对领先水平。

(3) 业务优势

公司通过招投标获得系统集成项目，在项目实施期间有能力将其转化为常年技术支持与维护服务。同时，技术支持与维护服务具有很强的业务可复制性和延伸性，通过可复制性进一步将服务拓展到其他的行业和区域，通过延伸性进一步

拓展现有客户的其他服务需求，能够实现通过技术支持与维护服务来对公司系统集成服务形成推动作用。公司通过该业务模式可以实现系统集成服务及相关技术支持与维护服务的相互促进和发展。

（4）稳定的客户关系优势

公司利用在公共文化服务领域内的先发优势和行业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解决方案服务多年的经验，能够准确把握市场需求不断研发更新产品。通过产品的优异性能和全面的周到的服务满足客户多样化的需求，在不断的积累和沉淀下，已经与包括全国公共文化发展中心、国家图书馆、安徽省图书馆以及全国各区、县文化场馆建立起较为稳定的客户关系，树立起专业的品牌形象，继续扩张、占领市场。

（5）平台优势

公司承建的合肥市数字图书馆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与安徽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为产品研发提供了平台优势。

3. 公司的竞争劣势

（1）融资渠道不畅

公司作为本土民营中小型高科技企业，历年经营发展中主要依靠自身资金的积累，与现有的客户规模、市场需求发展速度相比较，公司资产规模较小，资金实力不足，融资能力有限，在市场拓展、大项目承接和运作、新产品新工艺研发和经营模式的转变上处于较为劣势的地位，这是制约公司实现规模化、跨区域、可持续发展的障碍之一。

（2）产品与服务模式有待丰富和升级

公司经过多年的积累，在全国范围内建立了一定的营销体系，但重点布局的区域主要在省内及江苏、贵州等少数地区，全国性的营销网络目前仍在构建之中，市场份额有待进一步提升。公司对代理商的区域营销管理刚刚起步，提高市场份额需要一定的时间。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已逐渐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董事会秘书制度等各项制度，形成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分权与制衡为特征的公司治理结构。目前公司在公司治理方面的各项规章制度主要有《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对外投资决策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本公司自成立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能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依法规范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情形。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 股东大会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股东依法享有《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股东权利，同时承担《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规范运作，并依法行使如下权力：（1）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2）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3）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4）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5）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6）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7）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8）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9）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10）修改公司章程；（11）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12）审议批准公司章程第四十一条规定的担保事项；（13）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事项；（14）审议交易金额 200 万元人民币以上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关联交易；（15）审议批准单笔贷款金额超过 200 万、一年内累计贷款金额超过 500 万的事项；（16）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17）审议股权激励计划；（18）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

或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和通知、召开、表决与决议、会议记录等进行了规范。

2. 股东大会的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共召开了两次股东大会（包括 2013 年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就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公司章程的制定和修改、公司各项内部制度的制定、董事会和监事会人员选举、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做出相应决议。股东大会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1. 董事会的构成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 3 年，任期届满，均可连选连任。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1）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2）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3）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4）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5）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6）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7）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8）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9）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10）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11）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12）制订公司章程的修改方案；（13）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14）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15）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经理的工作；（16）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的组成及职权、董事长的职责、董事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与决议、会议记录等进行了规范。

2. 董事会的运行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共召集了两次董事会，就公司章程的制定和修改、公司各项内部制度的制定、选举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财务负责人、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做出相应决议。公司历次董事会议的召集、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决议内容及会议记录等方面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规范运行情况

1. 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设主席 1 人。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 1/3。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1) 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2) 检查公司财务；(3) 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4) 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5) 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6) 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7) 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8) 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9) 公司章程规定或股东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会的组成及职权、监事会议的通知、

召开、表决与决议、会议记录等进行了规范。

二、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讨论与评估

本公司董事会就本公司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进行了充分的讨论与评估。本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对外投资决策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内部规章制度，并于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依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制定并通过了《公司章程》（草案）。上述《公司章程》及各项内部管理制度从制度层面保证了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

（一）股东权利保护

《公司章程》（草案）规定，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1）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2）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3）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4）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5）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6）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7）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8）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公司章程》（草案）同时就股东的诉讼权、股东对股东大会的召集权、提案权、表决权等权利做出明确的规定。

（二）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章程》（草案）第十二章专门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相关规定，内容包括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对象、工作内容、沟通方式、负责机构等。公司并专门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具体内容做出规定。

（三）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草案）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通过协商方式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将相关争议提交公司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四）累计投票制度

《公司章程》（草案）规定，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前款所称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公告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

（五）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草案）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当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对外投资决策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中也对关联股东或董事在表决时的回避事宜做出明确规定。

（六）内部控制制度

公司制定了《财务报告编制与披露制度》、《财务管理机构管理及其职能制度》、《会计电算化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等制度，对资金管理、财务管理、投资管理、融资管理以及会计核算管理等方面均进行了具体规定。在风险控制方面，公司制定了《公司印章管理制度》、《发票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筹资和债权债务管理制度》等一系列的规章制度，相应风险控制程序已涵盖公司研发、采购、销售、服务等各个环节。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建设情况进行讨论和评估后认为，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根据公司的具体情况，已建立了能给所有股东权益提

供合适保障的公司治理机制，相应公司制度能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已在制度层面上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累积投票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以及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上述制度均能得以有效执行。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更有效的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的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自公司设立至今，本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依法经营。本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独立性

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互相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 业务独立性

公司主营业务为公共文化及公共安全领域信息化业务系统集成、软件开发及销售。公司主要产品为公共文化传播、管理平台产品及公共安全系统审讯、办案系统平台产品等。公司产品开发、项目执行流程均已形成了书面化的较为齐备的程序制度，具备独立完整的采购、研发、销售系统，自主组织经营，不受其他公司干预，不依赖于某个单一的供应商和客户。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交易。公司业务独立。

(二) 资产独立性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生产经营所需的资产。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资产产权关系清晰，公司的资产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目前没有以资产或权益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

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的资产独立。

（三）人员独立性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在劳动、人事、工资管理等方面均完全独立。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总监、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公司在公司工作，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的人员独立。

（四）财务独立性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和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会计核算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取得了《开户许可证》，并开立基本存款账户，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持有有效的国税和地税《税务登记证》，且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缴纳税款。公司拥有独立自主筹借、使用资金的权利，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的财务独立。

（五）机构独立性

公司已经依《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等权力、决策、监督及经营管理机构，具有健全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公司目前已经具备较为健全的组织结构和内部经营管理机构，设置的程序合法，不受任何股东或其他单位或个人的控制。公司上述各内部组织机构和各经营管理部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的机构独立。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学杰除持有安徽华博胜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外，还持有华博胜讯（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华博”）90%的股权，王道维持有北京华博 10%

的股权。

华博胜讯自 2013 年 9 月 19 日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公司起经营范围为：计算机软硬件产品开发、销售与服务；计算机网络、建筑装饰与建筑智能化工程、安全技术防范工程技术、系统集成、信息咨询、施工、技术服务；网络设备及相关产品销售及代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进出口的除外）。而北京华博自 2012 年 11 月 14 日设立至今，其经营范围为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文化咨询；销售自行开发后的产品（未取得行政许可的项目除外）。

华博胜讯与北京华博虽然在经营范围上存在部分类似或相同，但根据北京华博提供的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显示，北京华博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营业收入为 0 元。由于北京华博自成立以来未开展具体经营业务，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因此，北京华博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同业竞争的情形。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及做出的承诺

1. 对北京华博实施的股权收购

为有效避免未来经营过程中与北京华博可能产生同业竞争，华博胜讯已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学杰持有的北京华博 90% 的股权、王道维持有的北京华博 10% 的股权进行收购。

2013 年 9 月 25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转让华博胜讯（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议案》。2013 年 9 月 25 日，原有限公司与股东王学杰、王道维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三方约定：王学杰、王道维拟将其持有的北京华博合计 100 万股股权全部转让给原有限公司，原有限公司愿意受让上述股权。经三方协商一致，王学杰、王道维向原有限公司转让的 100 万股股权转让价格为 1 元/股，合计 1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原有限公司向王学杰支付 90 万元股权转让款，向王道维支付 10 万元股权转让款。

鉴于华博胜讯（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刚成立不久且未开展具体经营业务，且北京华博与安徽华博胜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完全相同，故本次收购未进行资产审计和评估。此外，由于北京华博尚未开展实际经营，只是在设立的

过程中发生了一部分开办费用，故本次收购采取了平价转让的方式，转让价格为100万元，即1元/股。由于本次收购不存在溢价，故股东不需缴纳个人所得税。

由于北京华博股东与华博胜讯股东均系王学杰与王道维，王学杰与王道维对本次收购做出承诺：“如本次对北京华博的股权收购行为对安徽华博胜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潜在投资者产生任何损害，本人愿意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公司本次资产重组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交易程序合法合规，交易价格公允。

2. 避免同业竞争的相关承诺情况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的情形，持股5%以上的主要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 本人（或本公司）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 自本承诺签署之日起，如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或本公司）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发生竞争的，本人（或本公司）及本人关系亲密的家庭成员按照如下方式退出竞争：A、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B、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C、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来经营；D、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3) 本人（或本公司）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或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承诺。

(4) 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或本公司）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做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六、公司资金被占用或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

企业提供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对外担保的情况。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王学杰直接持有公司 80% 的股份，公司董事王道维直接持有公司 20% 的股份。

除上述情形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亲属关系情况

除王学杰和王道维为父子关系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近亲属关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或做出的重要承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所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经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做出《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书》、《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等承诺。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形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七) 最近两年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07 年有限公司设立时，未设立董事会，设一名执行董事，经股东选举由王道维为公司执行董事。

2013 年 9 月 19 日，公司召开的发起人会议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王学杰、王道维、徐要成、孔毅、袁进五名董事组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同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王学杰为董事长。本次董事会的成立有利于公司完善治理结构。

2007 年有限公司设立时，经股东选举由杨开云任公司监事，2009 年 8 月，原有限公司监事杨开云离职，2009 年 8 月 3 日，原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选举叶文婧为原有限公司监事。

2013 年 9 月 19 日，公司召开的发起人会议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第一届非职工监事 2 人，分别为黄桂芳、叶文婧；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同日，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黄桂芳为监事会主席。

有限公司自 2007 年成立以来，一直由王学杰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

2013 年 9 月 19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王学杰先生为总经理，聘任梅友华女士为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聘任智淑英、徐要成为副总经理，汪征、孔毅、屈红锐为总监。

除上述变更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未发生其他变化。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公司聘请的天健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 2011 年度、2012 年度及 2013 年 1-6 月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天健审[2013]5-44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6-30	2012-12-31	2011-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77,317.96	2,602,504.66	995,059.51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79,400.00
应收账款	10,005,345.22	8,697,937.51	7,858,158.48
预付款项	2,992,233.00	2,586,645.38	613,415.6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280,292.90	4,383,714.40	1,478,219.87
存货	2,571,392.75	4,659,570.89	2,052,113.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2,626,581.83	22,930,372.84	13,776,366.6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71,756.86	682,206.44	706,472.73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9,815.69	69,849.50	62,397.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61,572.55	752,055.94	768,870.35
资产总计	23,688,154.38	23,682,428.78	14,545,236.96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3-6-30	2012-12-31	2011-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400,000.00	4,500,000.00	1,3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8,023.00	165,000.00
应付账款	2,600,090.20	4,321,363.04	1,855,293.00
预收款项	124,425.00	123,114.52	695,960.52
应付职工薪酬	348,528.00	296,342.00	350,700.00
应交税费	429,515.64	568,711.60	159,188.16
应付利息	10,750.22	9,093.01	2,567.4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51,149.10	185,549.04	2,925,162.9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064,458.16	10,062,196.21	7,453,872.0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9,064,458.16	10,062,196.21	7,453,872.08
股东权益:			
股 本	12,800,000.00	12,800,000.00	7,000,000.00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1,662.67	101,316.30	28,429.5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22,033.55	718,916.27	62,935.35
股东权益合计	14,623,696.22	13,620,232.57	7,091,364.88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3,688,154.38	23,682,428.78	14,545,236.96

利润表

单位: 元

项 目	2013 年 1-6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3,387,508.90	28,974,624.39	31,945,458.66
减: 营业成本	8,116,427.90	20,865,309.55	23,678,306.29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7,862.00	281,023.73	290,583.56
销售费用	850,990.90	2,350,841.12	1,861,517.22
管理费用	3,673,178.36	5,136,381.66	5,948,461.69
财务费用	175,935.68	318,199.88	124,091.45
资产减值损失	215,831.44	232,743.18	371,478.84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7,282.62	-209,874.73	-328,980.39
加: 营业外收入	738,304.67	946,786.72	74,086.84

减：营业外支出	1,753.24	841.0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83,834.05	736,070.94	-254,893.55
减：所得税费用	-19,629.60	7,203.25	-49,486.3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03,463.65	728,867.69	-205,407.16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8	0.06	-0.03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03,463.65	728,867.69	-205,407.16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1-6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015,382.71	32,326,730.25	28,847,746.22
收到的税费返还	470,210.67	293,786.72	73,586.8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3,762.62	1,674,533.74	2,340,859.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819,356.00	34,295,050.71	31,262,192.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420,562.14	25,623,183.09	24,248,496.0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14,011.47	4,234,694.65	6,359,498.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10,092.54	1,087,247.02	396,518.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12,227.75	10,299,033.86	4,479,063.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56,893.90	41,244,158.62	35,483,576.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7,537.90	-6,949,107.91	-4,221,383.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75,169.39	156,342.60	410,776.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5,169.39	156,342.60	410,776.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5,169.39	-156,342.60	-410,776.9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800,000.00	4,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00,000.00	4,500,000.00	1,3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00,000.00	10,300,000.00	5,3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	1,3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4,456.41	180,127.34	43,861.8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54,456.41	1,480,127.34	43,861.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5,543.59	8,819,872.66	5,256,138.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67,163.70	1,714,422.15	623,977.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44,481.66	830,059.51	206,081.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7,317.96	2,544,481.66	830,059.51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1-6 月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股	盈余 公积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 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800,000.00			101,316.30	718,916.27	13,620,232.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2,800,000.00			101,316.30	718,916.27	13,620,232.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346.37	903,117.28	1,003,463.65
（一）净利润					1,003,463.65	1,003,463.6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003,463.65	1,003,463.6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00,346.37	-100,346.37	
1. 提取盈余公积				100,346.37	-100,346.3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800,000.00			201,662.67	1,622,033.55	14,623,696.22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2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股	盈余 公积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 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7,000,000.00			28,429.53	62,935.35	7,091,364.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7,000,000.00			28,429.53	62,935.35	7,091,364.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800,000.00			72,886.77	655,980.92	6,528,867.69
（一）净利润					728,867.69	728,867.69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728,867.69	728,867.6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800,000.00					5,8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5,800,000.00					5,8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72,886.77	-72,886.77	
1. 提取盈余公积				72,886.77	-72,886.7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800,000.00			101,316.30	718,916.27	13,620,232.57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 目	2011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股	盈余 公积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 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			28,429.53	268,342.51	3,296,772.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			28,429.53	268,342.51	3,296,772.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00,000.00				-205,407.16	3,794,592.84
（一）净利润					-205,407.16	-205,407.1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05,407.16	-205,407.1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4,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000,000.00			28,429.53	62,935.35	7,091,364.88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1.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执行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需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二、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五）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 5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2) 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以下同）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六）存货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研发生产过

程中的在产品、在研发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采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七)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

认定为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八）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项 目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工具	5	0-5	19.00-20.00
办公设备	5	0-5	19.00-20.00

3.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 以上（含 75%）]；（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 以上（含 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 以上（含 90%）]；（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

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九）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

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采用实际利率计算利息费用的，实际利率的计算过程：

专门借款利息资本化利率以当期实际发生的利率计算；一般借款计算的资本化利率按当期借款实际利率加权平均计算确定。

（十一）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是：

公司根据该项技术现实使用情况及社会相关技术发展情况合理确定。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三）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十四）收入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提供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

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建造合同

(1) 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2) 固定造价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成本加成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3) 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方法为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

(4) 资产负债表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执行中的建造合同，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待执行的亏损合同，按其差额确认预计负债。

(十五)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

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十七) 经营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与财务指标

项 目	2013-06-30/ 2013 年 1-6 月	2012-12-31/ 2012 年度	2011-12-31/ 2011 年度
营业收入	13,387,508.90	28,974,624.39	31,945,458.66

净利润	1,003,463.65	728,867.69	-205,407.1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03,463.65	728,867.69	-205,407.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77,074.00	174,532.58	-205,897.1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77,074.00	174,532.58	-205,897.16
毛利率 (%)	39.37%	27.99%	25.88%
净资产收益率 (%)	6.86%	5.35%	-2.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	5.31%	1.28%	-2.90%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1.43	3.5	4.07
存货周转率 (次)	2.24	6.22	11.54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8	0.06	-0.03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8	0.06	-0.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7,537.90	-6,949,107.91	-4,221,383.3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0.17	-0.54	-0.6
总资产	23,688,154.38	23,682,428.78	14,545,236.96
股东权益合计	14,623,696.22	13,620,232.57	7,091,364.8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4,623,696.22	13,620,232.57	7,091,364.88
每股净资产 (元/股)	1.14	1.06	1.0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14	1.06	1.01
资产负债率 (以母公司报表为基础, %)	38.27%	42.49%	51.25%
流动比率	2.5	2.28	1.85
速动比率	2.21	1.82	1.57

(一) 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 2011 年度、2012 年度及 2013 年 1-6 月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5.88%、27.99% 和 39.37%。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呈稳步上升趋势，主要原因是毛利

率较高的自产软件销售业务占营业收入比重上升。报告期内系统集成业务毛利率有一定程度下降，主要是由于系统集成业务市场竞争加剧，人工成本增加等原因所致。自产软件销售毛利率有一定程度下降，主要是公司自产软件销售需负责安装调试，近期部分外地软件销售业务安装调试外包给第三方负责，导致成本增加，毛利率下降。

公司 2012 年营业收入较 2011 年下降 9.30%，主要是因为自 2012 年开始经营重心由之前的系统集成业务为主逐渐转向系统集成与软件销售并重，系统集成业务销售总额下降导致营业收入下降。

公司 2013 年 1-6 月净利润较 2012 年度有较大增长，主要是因为 2013 年以来公司自主研发软件的销售市场得到有效拓展，公司盈利能力有了大幅提升。

公司报告期内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2.9%、5.35%、6.86%，呈逐年上升趋势，表面公司盈利能力已逐渐增强。2011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为负数，主要因为公司前期开支项目较多，而公司业务未能有效开展所致。2012 年度公司随着公司自主开发软件销售市场有效打开，公司业务整体获利能力变强。

（二）偿债能力分析

2011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流动比例分别为 1.85、2.28、2.5，速动比例分别为 1.57、1.82、2.21，均呈逐年增高趋势。上述比例表明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较强。

（三）运营能力分析

2012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 14%，主要是由于 2012 年度公司客户单位付款期限有所延长所致。

2012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周转率下降 46.10%，主要是由于 2012 年度公司业务结构有所转变，由原来的系统集成为主转向自主软件的生产与销售，系统集成业务占比的减少，相应的项目周期有所延长，导致存货周转率下降。由于规模扩张的原因，公司的运营能力略有下降。

（四）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公司目前应收账款规模较大，而由于公司项目的扩张，前期的垫资规模也较大，故从目前的现金流量表反映，公司获取现金的能力不强，经营性现金流

量为负数。

但是从公司的业务发展及面对的客户群来看，一方面公司的经营规模不断扩大，项目数量不断上升，另一方面其面对的客户群主要为政府机关及事业单位，信用程度均较高，付款能力较强。故随着公司业务的不断扩张，其获取现金的能力将不断改善。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公司营业收入的确认方法

目前公司所处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主营业务为公共文化与公共安全领域软硬件产品的开发与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及技术支持与服务。

对于系统集成业务，公司在按照合同约定以产品交付购货方并经对方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对于自行研制开发的软件成品，需安装调试的按合同约定在项目实施完成并经对方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不需要安装的以产品交付并经购货方验收后确认收入。

对于定制软件产品，按合同约定在项目实施完成并经对方验收后确认收入。

(二)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项 目	2013 年 1-6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	金额(元)	占比 (%)	金额(元)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13,387,508.90	100.00	28,974,624.39	100.00	31,945,458.66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合 计	13,387,508.90	100.00	28,974,624.39	100.00	31,945,458.6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为 100.00%，主营业务收入明确。

主营营业收入按类别构成情况如下：

项 目	2013 年 1-6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	金额(元)	占比 (%)	金额(元)	占比 (%)
系统集成	8,306,965.30	62.05	24,495,445.43	84.54	31,430,838.15	98.39

自产软件	5,080,543.60	37.95	4,479,178.96	15.46	514,620.51	1.61
合计	13,387,508.90	100.00	28,974,624.39	100.00	31,945,458.66	100.00

2012 年开始，公司主营业务产品结构逐渐以系统集成业务为主转向以系统集成业务为支撑、大力推广自主研发软件。2011 年度、2012 年度及 2013 年 1-6 月自主研发软件销售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1.61%、15.46% 和 37.95%，表明公司战略转型初获成功。

主营业务收入按行业划分情况如下：

项目	2013 年 1-6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公共文化	6,611,290.95	49.39	21,276,203.38	73.43	22,809,019.97	71.40
公共安全	6,776,217.95	50.61	7,698,421.01	26.57	9,136,438.69	28.60
合计	13,387,508.90	100.00	28,974,624.39	100.00	31,945,458.66	100.00

主营业务收入按区域划分情况如下：

区域分布	2013 年 1-6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安徽省	7,360,556.65	54.98	20,241,452.87	69.86	19,262,910.49	60.30
贵州省	5,818,360.06	43.46	8,026,562.05	27.70	10,752,035.35	33.66
其他省份	208,592.19	1.56	706,609.47	2.44	1,930,512.82	6.04
合计	13,387,508.90	100.00	28,974,624.39	100.00	31,945,458.66	100.00

（三）主营业务毛利情况

产品名称	2013 年 1-6 月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系统集成	8,306,965.30	6,698,918.89	19.36
自产软件	5,080,543.60	1,417,509.01	72.10
合计	13,387,508.90	8,116,427.90	39.37
2012 年度			
系统集成	24,495,445.43	20,044,038.37	18.17
自产软件	4,479,178.96	821,271.18	81.66
合计	28,974,624.39	20,865,309.55	27.99
2011 年度			
系统集成	31,430,838.15	23,613,978.73	24.87
自产软件	514,620.51	64,327.56	87.50
合计	31,945,458.66	23,678,306.29	25.88

公司 2011 年度、2012 年度及 2013 年 1-6 月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5.88%、27.99% 和 39.37%。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呈稳步上升趋势，主要原因是毛利率较高的自产软件销售业务占营业收入比重上升。报告期内系统集成业务毛利率有一定程度下降，主要是由于系统集成业务市场竞争加剧，人工成本增加等原因所致。自产软件销售毛利率有一定程度下降，主要是公司自产软件销售需负责安装调试，近期部分外地软件销售业务安装调试外包给第三方负责，导致成本增加，毛利率下降。

(四) 营业收入总额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项 目	2013 年 1-6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营业收入	13,387,508.90	28,974,624.39	-9.30	31,945,458.66
营业成本	8,116,427.90	20,865,309.55	-11.88	23,678,306.29
营业利润	247,282.62	-209,874.73	36.20	-328,980.39
利润总额	983,834.05	736,070.94	388.78	-254,893.55
净利润	1,003,463.65	728,867.69	454.84	-205,407.16

公司 2012 年营业收入较 2011 年下降 9.30%，主要是因为自 2012 年开始经营重心由之前的系统集成业务为主逐渐转向系统集成与软件销售并重，系统集成业务销售总额下降导致营业收入下降。

公司 2013 年 1-6 月净利润较 2012 年度有较大增长，主要是因为 2013 年以来公司自主研发软件的销售市场得到有效拓展，公司盈利能力有了大幅提升。

(五) 主要费用及变化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3 年 1-6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销售费用	850,990.90	2,350,841.12	26.29	1,861,517.22
管理费用	3,673,178.36	5,136,381.66	-13.65	5,948,461.69
其中：研发费用	2,280,215.84	2,770,961.47	12.00	2,474,067.95
财务费用	175,935.68	318,199.88	156.42	124,091.45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6.36%	8.11%	-	5.83%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27.44%	17.73%	-	18.62%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17.03%	9.56%	-	7.74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1.31%	1.10%	-	0.39%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为销售人员工资、差旅费、业务招待费及中标服务费等。目前公司仍处于市场拓展阶段，2011 年度、2012 年度及 2013 年 1-6 月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5.83%、8.11% 和 6.36%，比重较为合理。2012 年开始，公司自主研发软件销售占比上升，2012 年是公司自主研发软件大规模市场推广的开始，导致 2012 年度销售费用比 2011 年度增长较高。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为研发费用及员工工资。公司非常注重核心产品的自主研发，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自主产品的研发投入、大力引进核心研发人员。2011 年度、2012 年度及 2013 年 1-6 月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2,474,067.95、2,770,961.47 和 2,280,215.84，分别占当年管理费用总额的 41.59%、53.95% 和 62.08%。2013 年 1-6 月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大幅增加主要是由于研发费用增加所致。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利息支出及担保费用。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201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3 年 6 月 30 日短期借款分别为 1,300,000.00、4,500,000.00 和 5,400,000.00，2012 年度财务费用较 2011 年度增长 156.42% 主要是由于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六)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项 目	2013 年 1-6 月	2012 年度	2011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8,094.00	653,000.00	5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53.24	-841.0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266,340.76	652,158.95	500.00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39,951.11	97,823.84	10.0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26,389.65	554,335.11	490.00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政府补助。公司 2013 年 1-6 月、2012 年度及 2011 年度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占利润总额比例分别为 27.25%、88.71% 与-0.20%。

(七) 适用税率及主要税收优惠政策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6%、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

2. 税收优惠

(1) 根据安徽省科技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安徽省地方税务局科高(2010)11号文，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期三年(2010年至2012年)，2012年减按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公司2013年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正在进行中，2013年1-6月暂按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 2012年3月14日，根据安徽省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审核的《企业所得税减免税备案表》的规定，本公司2011年度按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的税率20%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

(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本公司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4)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技术创新，发展高科技，实现产业化的决定〉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1999〕273号)的规定，对单位和个人从事技术转让、技术开发业务和与之相

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业务取得的收入，免征营业税；根据《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财税〔2011〕111号）的规定，营改增试点纳税人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收入免征增值税。本公司报告期内提供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业务取得的收入，免征营业税和增值税。

五、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

(一) 应收账款

1. 公司应收账款及其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2013-6-30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5	9,302,967.39	87.73	465,148.37	8,837,819.02
1-2年	10	1,283,609.11	12.10	128,360.91	1,155,248.20
2-3年	30	17,540.00	0.17	5,262.00	12,278.00
合计	-	10,604,116.50	100.00	598,771.28	10,005,345.22

续表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2012-12-31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5	9,084,094.85	99.13	454,204.74	8,629,890.11
1-2年	10	61,966.00	0.68	6,196.60	55,769.40
2-3年	30	17,540.00	0.19	5,262.00	12,278.00
合计	-	9,163,600.85	100.00	465,663.34	8,697,937.51

续表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2011-12-31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5	8,228,602.61	99.45	411,430.13	7,817,172.48
1-2年	10	45,540.00	0.55	4,554.00	40,986.00
合计	-	8,274,142.61	100.00	415,984.13	7,858,158.48

2.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客户情况

公司 2011 年度、2012 年度及 2013 年 1-6 月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占应

应收账款余额比例分别为 95.27%、75.64%、67.37%，占比呈下降趋势。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中国电信集团系统集成有限责任公司贵州分公司	非关联方	2,117,500.00	1 年以内	19.97
安徽云森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92,000.00	1 年以内	15.96
合肥永信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11,336.49	1 年以内	12.37
安徽四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27,569.11	1-2 年	9.69
安徽省图书馆	非关联方	995,000.00	1 年以内	9.38
合计	-	7,143,405.60	-	67.37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合肥永信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20,768.84	1 年以内	29.69
安徽云森物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0	1 年以内	21.83
安徽四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77,569.11	1 年以内	12.85
太湖县人民检察院	非关联方	555,457.90	1 年以内	6.06
绥阳县公安局	非关联方	477,500.00	1 年以内	5.21
合计	-	6,931,295.85	-	75.64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合肥永信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98,939.61	1 年以内	56.79
安徽四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00,908.00	1 年以内	30.23
蚌埠市人民检察院	非关联方	296,000.00	1 年以内	3.58
安徽工业大学	非关联方	248,000.00	1 年以内	3.00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	非关联方	139,054.00	1 年以内	1.68

团有限公司芜湖市分公司				
合 计	-	6,931,295.85	-	95.27

(二) 预付账款

1. 预付账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13-6-30		2012-12-31		2011-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 年以内	2,958,169.00	98.86	2,586,645.38	100.00	582,598.18	94.98
1-2 年	34,064.00	1.14			30,817.46	5.02
合计	2,992,233.00	100.00	2,586,645.38	100.00	613,415.64	100.00

公司预付账款主要为系统集成业务所需原材料货款，报告期内预付账款绝大部分均在 1 年以内。

2. 报告期各期末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安徽喜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771,500.00	1 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分阶段预付
合肥皖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414,000.00	1 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分阶段预付
合肥国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400,000.00	1 年以内	暂未验收
蚌埠市实力电脑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395,400.00	1 年以内	暂未验收
安徽众和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关系	176,868.00	1 年以内	暂未结算
合 计	-	2,157,768.00	-	-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江苏汇鸿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501,584.00	1 年以内	暂未结算

合肥国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400,000.00	1 年以内	暂未结算
蚌埠市实力电脑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395,400.00	1 年以内	暂未结算
合肥皖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207,000.00	1 年以内	暂未结算
安徽众和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关系	176,868.00	1 年以内	暂未结算
合 计	-	1,680,852.00	-	-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合肥瑞克斯特网络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292,000.00	1 年以内	暂未结算
北京舒文伟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76,400.00	1 年以内	暂未结算
杭州永控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60,000.00	1 年以内	暂未结算
联强国际贸易(中国)有限公司合肥分公司	非关联关系	55,681.00	1 年以内	暂未结算
合肥润兴智能技术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50,000.00	1 年以内	暂未结算
合 计	-	534,081.00	-	-

(三) 其他应收款

1. 公司其他应收款及其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2013-6-30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5	6,415,992.50	96.86	320,799.63	6,095,192.87
1-2 年	10	197,888.92	2.99	19,788.89	178,100.03
2-3 年	30	10,000.00	0.15	3,000.00	7,000.00
合计	-	6,623,881.42	100.00	343,588.52	6,280,292.90

续表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2012-12-31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5	4,071,858.50	87.67	203,592.93	3,868,265.57

1-2 年	10	572,720.92	12.33	57,272.09	515,448.83
合计	-	4,644,579.42	100.00	260,865.02	4,383,714.40

续表

账龄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2013-6-30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5	1,556,020.92	100.00	77,801.05	1,478,219.87
合计	-	1,556,020.92	100.00	77,801.05	1,478,219.87

2.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截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合肥永信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3,685.25	1 年以内	7.45	履约保证金
安徽省政府采购中心	非关联方	351,392.90	1 年以内	5.30	投标及履约保证金
庄伟	非关联方	300,000.00	1 年以内	4.53	项目备用金
袁进	非关联方	300,000.00	1 年以内	4.53	项目备用金
徐要成*	非关联方	300,000.00	1 年以内	4.53	项目备用金
合 计	-	1,745,078.15	-	26.34	-

*注：徐要成于 2013 年 9 月 19 日开始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湖南华意建筑装修装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0	1 年以内	32.30	保证金
合肥永信科翔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9,200.00	1 年以内	14.62	保证金
合肥永信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3,685.25	1 年以内	10.84	保证金
安徽省政府采购中心	非关联方	301,533.90	1 年以内	6.49	保证金
王军	非关联方	200,000.00	1 年以内	4.31	项目备用金

合 计	-	3,184,419.15	-	68.56	-
------------	---	---------------------	---	--------------	---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合肥永信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2,182.00	1 年以内	30.99	保证金
蚌埠市实力电脑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0	1 年以内	25.71	保证金
安徽省教委招标中心	非关联方	146,600.00	1 年以内	9.42	保证金
安徽省政府采购中心	非关联方	60,750.00	1 年以内	3.90	保证金
合肥永信科翔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200.00	1 年以内	3.80	保证金
合 计	-	1,148,732.00	-	73.82	-

(四) 存货

项 目	2013-6-30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333,863.97	-	2,333,863.97
在产品	237,528.78	-	237,528.78
合 计	2,571,392.75	-	2,571,392.75

续表

项 目	2012-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473,674.66	-	2,473,674.66
在产品	2,185,896.23	-	2,185,896.23
合 计	4,659,570.89	-	4,659,570.89

续表

项 目	2011-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17,467.81	-	817,467.81
在产品	1,234,645.30	-	1,234,645.30

合 计	2,052,113.11	-	2,052,113.11
-----	---------------------	---	---------------------

公司存货主要是系统集成业务所需硬件设备以及未完成销售的软硬件一体化产品。2013年6月30日公司存货余额较2012年12月31日减少44.81%，主要系公司业务转型以软件为主及公司业务具有季节性，销售订单主要集中在下半年所致。2012年12月31日存货余额较2011年12月31日增加127.06%，主要系公司新签合同较多，导致采购量增加所致。

(五) 固定资产

项 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6-30
1)账面原值小计	1,093,020.85	415,179.39		1,508,200.24
运输工具	876,576.00			876,576.00
办公设备	216,444.85	415,179.39		631,624.24
	-	本期转入	本期计提	-
2)累计折旧小计	410,814.41		125,628.97	536,443.38
运输工具	373,404.82		91,472.64	464,877.46
办公设备	37,409.59		34,156.33	71,565.92
3)账面净值小计	682,206.44	-	-	971,756.86
运输工具	503,171.18	-	-	411,698.54
办公设备	179,035.26	-	-	560,058.32
4)账面价值合计	682,206.44	-	-	971,756.86
运输工具	503,171.18	-	-	411,698.54
办公设备	179,035.26	-	-	560,058.32

续表

项 目	201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12-31
-----	------------	------	------	------------

1) 账面原值小计	936,678.25	156,342.60		1,093,020.85
运输工具	876,576.00	-	-	876,576.00
办公设备	60,102.25	156,342.60		216,444.85
	-	本期转入	本期计提	-
2) 累计折旧小计	230,205.52		180,608.89	230,205.52
运输工具	206,855.38		166,549.44	206,855.38
办公设备	23,350.14		14,059.45	23,350.14
3) 账面净值小计	706,472.73	-	-	682,206.44
运输工具	669,720.62	-	-	503,171.18
办公设备	36,752.11	-	-	179,035.26
4) 账面价值合计	706,472.73	-	-	682,206.44
运输工具	669,720.62	-	-	503,171.18
办公设备	36,752.11	-	-	179,035.26

公司 2013 年 6 月 30 日固定资产余额较 2012 年期末数增长 42.44%，主要系购买固定资产-办公设备所致。

公司固定资产期末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截止 201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名下的沃尔沃轿车已抵押给合肥高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用以反担保其为本公司提供的银行贷款担保。

(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13-6-30	2012-12-31	2011-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9,815.69	69,849.50	62,397.62

合 计	89,815.69	69,849.50	62,397.62
------------	------------------	------------------	------------------

2.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截止 201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可抵扣项目明细如下：

项 目	金 额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598,771.28
合 计	598,771.28

(七)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1. 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

(1) 坏账准备

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①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金额 5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 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②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以下同)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减值准备实际计提情况

2011 年 12 月 31、201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3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产减值准备主要为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项目	2013-6-30	2012-12-31	2011-12-31
坏账准备	942,359.80	726,528.36	493,785.18
合计	942,359.80	726,528.36	493,785.18

六、报告期主要负债情况

(一) 应付账款

1. 公司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账龄	2013-6-30	2012-12-31	2011-12-31
1 年以内	2,496,310.20	4,255,523.04	1,845,293.00

1-2 年	103,780.00	65,840.00	10,000.00
合计	2,600,090.20	4,321,363.04	1,855,293.00

2013 年 6 月 30 日余额较 2012 年期末数减少 39.83%，主要系部分供应商缩短信用期所致；2012 年期末数较 2011 年期末数增加 75.23%，主要系 2012 年 12 月采购量增加所致。

2.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截止 2013 年 6 月 30 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 余额比例(%)	款项性质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83,200.00	1 年以内	30.12	货款
安徽翔龙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00,127.00	1 到 2 年	19.23	货款
同方知网（北京）技术有限公司	258,500.00	1 年以内	9.94	货款
合肥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50,000.00	1 年以内	9.62	货款
极影电子（北京）有限公司	219,000.00	1 年以内	8.42	货款
合计	2,010,827.00	-	77.34	-

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 余额比例(%)	款项性质
安徽翔龙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00,127.00	1 年以内	11.57	工程款
永信科翔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350,000.00	1 年以内	8.10	工程款
深圳市迪菲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5,000.00	1 年以内	3.82	货款
极影电子（北京）有限公司	100,000.00	1 年以内	2.31	货款
北京百年树人远程教育有限公司	85,239.50	1 年以内	1.97	货款
合计	1,200,366.50	-	27.78	-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	款项性质

			余额比例(%)	
深圳市思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632,445.00	1 年以内	34.09	货款
深圳市迪菲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18,480.00	1 年以内	33.34	货款
北京神州绿盟信息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5,000.00	1 年以内	12.67	货款
北京百年树人远程教育有限公司	85,750.00	1 年以内	4.62	货款
江苏天诚线缆集团有限公司	74,070.00	1 年以内	3.99	货款
合计	1,645,745.00	-	88.71	-

(二) 预收账款

账 龄	2013-6-30	2012-12-31	2011-12-31
1 年以内	124,425.00	123,114.52	695,960.52
合 计	124,425.00	123,114.52	695,960.52

截止 2013 年 6 月 30 日，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池州市池联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1,000.00	1 年以内	57.06
庐江县公安局	非关联方	41,675.00	1 年以内	33.49
江苏天技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50.00	1 年以内	5.42
涡阳县图书馆	非关联方	5,000.00	1 年以内	4.02
合 计	-	124,425.00	-	100.00

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池州市池联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1,000.00	1 年以内	57.67
合肥永信科翔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364.52	1 年以内	36.85
江苏天技科技实业有	非关联方	6,750.00	1 年以内	5.48

限公司				
合 计	-	123,114.52	-	100.00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安徽伟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9,000.00	1 年以内	31.47
成都三零豪赛网络安全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7,000.00	1 年以内	16.81
宿州市飞天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4,000.00	1 年以内	16.38
广州慧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1,800.00	1 年以内	14.63
合肥海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796.00	1 年以内	7.30
合 计	-	602,596.00	-	86.58

(三) 其他应付款

公司其他应付款期末账龄情况如下：

账 龄	2013-6-30	2012-12-31	2011-12-31
1 年以内	65,450.06	185,549.04	2,621,857.76
1-2 年	85,699.04	-	303,305.22
合 计	151,149.10	185,549.04	2,925,162.98

其他应付款 2012 年期末数较 2011 年期末数减少 93.66%，主要系已完工项目增多，客户退回保证金增加所致。

截止 2013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安徽喜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3,950.00	1 年以内	保证金
安徽翔龙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610.12	1 到 2 年	保证金
金敬国	非关联方	41,088.92	1 到 2 年	保证金

代扣代缴	非关联方	1,500.06	1年以内	保证金
合计	-	151,149.10	-	-

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安徽喜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4,850.00	1年以内	保证金
安徽翔龙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610.12	1年以内	保证金
金敬国	非关联方	41,088.92	1年以内	保证金
合肥晟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	1年以内	保证金
合计	-	185,549.04	-	-

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安徽长江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06,000.00	1年以内	保证金
安徽国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0	1年以内	保证金
安徽工程科技大学	非关联方	466,869.06	*注	保证金
邓丽	关联方	300,000.00	1年以内	借款
安徽喜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500.00	1年以内	保证金
合计	-	2,841,369.06	-	-

*注：1 年以内 163,563.84 元，1-2 年 303,305.22 元。

(四) 应交税费

项目	2013-6-30	2012-12-31	2011-12-31
增值税	381,112.32	469,317.75	113,458.90
营业税	-	22,114.80	22,466.00
企业所得税	1,256.33	12,706.65	1,928.54
个人所得税	-	-	-85.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761.86	34,400.28	9,687.65
印花税	489.84	1,866.80	1,508.10
教育费附加	11,433.37	14,742.98	4,151.85
地方教育附加	7,482.24	9,828.65	2,767.90

水利基金	979.68	3,733.69	3,304.22
合计	429,515.64	568,711.60	159,188.16

七、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项目	2013-6-30	2012-12-31	2011-12-31
实收资本/股本	12,800,000.00	12,800,000.00	7,000,000.00
资本公积	-	-	-
盈余公积	201,662.67	101,316.30	28,429.53
未分配利润	1,622,033.55	718,916.27	62,935.35
股东权益合计	14,623,696.22	13,620,232.57	7,091,364.88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王学杰先生持有本公司 80%股份，系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王学杰先生基本情况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二) 其他关联方

1. 其他关联方列表

序号	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1	王道维	董事
2	徐要成	董事、副总经理
3	孔毅	董事、总监
4	袁进	董事
5	黄桂芳	监事会主席
6	叶文婧	监事
7	曹增安	职工代表监事
8	智淑英	副总经理
9	汪征	总监
10	屈红锐	总监

11	梅友华	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12	刘爱侠	王道维的配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学杰的母亲
13	王桂水	王道维的长子、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学杰的胞兄
14	邓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学杰的配偶
15	邓家胜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学杰配偶的父亲
16	华博胜讯（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控制的企业
17	安徽新华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王道维长子、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学杰胞兄王桂水直接控制企业

2. 关联方安徽新华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简要情况

安徽新华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4 月 14 日,《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0000000045612, 公司住所为: 合肥市高新区望江西路 800 号国家动漫产业基地 A4 楼 8 层; 法定代表人为王桂水;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3,000 万元人民币。

安徽新华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系实际控制人王学杰胞兄王桂水直接控制的企业, 王桂水持有新华博公司 85% 的股权并担任法定代表人。目前, 安徽新华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网吧视频监控业务。其业务面向的客户群与本公司目前主营业务所面向的客户 (公共文化领域面向全国各级图书馆和公共文化发展中心, 公共安全领域面向公安、检察院、法院、司法部门) 有很大的区别, 与本公司不构成同业竞争。

(三) 偶发性关联交易

1. 关联担保情况

2012 年 5 月 9 日, 原有限公司向徽商银行合肥高新区支行贷款 150 万元, 合肥高新信用担保有限公司为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股东王学杰以其持有的原有限公司 35.715% 股权提供质押反担保。2012 年 5 月 14 日, 合肥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 (合) 股质设立准字[2012]第 16 号股权出质设立登记通知书, 股

权质押生效。2013 年 5 月 24 日，此次股权质押登记解除。

2012 年 8 月 30 日，原有限公司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贷款 300 万元，合肥高新信用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保证担保，股东王学杰以其持有的原有限公司 35.16% 的股权出质于合肥高新信用担保有限公司。2012 年 9 月 7 日，合肥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了（合）股质设立准字[2012]第 39 号股权出质设立登记通知书，股权质押生效。2013 年 9 月 6 日，此次股权质押登记解除。

2013 年 5 月 20 日，原有限公司向徽商银行合肥高新区支行贷款 150 万元，签订了借款合同（流借字第 201305005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合肥高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保证担保，股东王学杰以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14.84% 股权提供质押反担保。同时，股东王道维、王学杰、关联方刘爱侠、邓丽提供信用反担保。

2013 年 8 月 14 日，原有限公司向杭州银行合肥分行贷款 150 万元，签订了借款合同（131C110201300204 号《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合同》）合肥高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保证担保，股东王学杰以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30.00% 股权提供质押反担保。同时，股东王学杰、关联方邓丽提供信用反担保。

2013 年 9 月 2 日，原有限公司向杭州银行合肥分行贷款 300 万元，签订了借款合同（131C110201300234 号《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合同》）合肥高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保证担保，股东王学杰以其持有的有限公司 35.16% 股权提供质押反担保。同时，股东王学杰、关联方邓丽提供信用反担保，股东王学杰、王道维、关联方刘爱侠、邓丽将其所拥有的产权字号为合产 050307 的房产，关联人邓家胜将其所拥有的产权字号为包 036950 的房产，股东王学杰、关联方邓丽将其所拥有的产权字号为蜀 5003914 的房产提供抵押反担保。

2. 关联方采购

2012 年，公司向关联方新华博公司采购一批商品，具体为交换机、万兆接口、线卡等，金额合计 40 万元。采购商品主要内容如下：

设备编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合计(元)
1.1.1	Quidway S9306 核心交换机	1	套	65,000.00	65,000.00

1.1.2	Quidway S9306 管理引擎模块	2	块		
1.1.3	LEOMPSA08 交流电源模块	2	块		
1.1.4	风扇套装	1	套		
1.1.5	LEODT24XEA00 板包含 2 端口万兆接口	1	块		
1.1.6	LEODT24XEA00 板包含 24 口电接口	1	块	35,000.00	35,000.00
1.1.7	LEOMG24SA,24 口 SFP 线卡	2	块	25,600.00	51,200.00
1.1.10	XFP-SX-MM850, 万兆光纤模块	2	块	33,800.00	67,600.00
1.1.11	SFP-GE-SX-MM850 , SFP 千兆多模光模块	40	块	780.00	31,200.00
1.2.1	S9303 汇聚交换机	2	套	13,800.00	27,600.00
1.2.7	SFP-GE-SX-MM850 , SFP 千兆多模光模块	28	块	1,420.00	39,760.00
合计					317,360.00

本次采购价格参照市场第三方销售价格确定，与非关联方交易价格基本一致，无重大高于或低于正常交易价格的情况。具体比对情况如下：

合同方	安徽新华博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企业)	安徽喜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企业)
合同签订时间	2012 年 7 月 5 日	2012 年 12 月 12 日
合同主要采购设备名称/价格	QuidwayS9306 核心交换机+管理引擎模块+风扇套装 /65000 元	QuidwayS9306 核心交换机+管理引擎模块+风扇套装 /65500 元
合同主要采购设备名称/价格	S9003 汇聚交换机/13800 元	S9003 汇聚交换机/14000 元

除本次采购外，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关联方采购。

3. 关联方往来

往来项目	关联方名称	2013-6-30	2012-12-31	2011-12-31
其他应收款	华博胜讯（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小 计	2,000.00		

（四）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过程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没有专门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进一步严格规范关联交易行为，管理层承诺未来公司与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将严格按照公司相关关联交易制度执行。

九、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期后事项、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

（二）其他重要事项

2013年8月5日，原有限公司因与四创电子的买卖纠纷向安徽省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提交《民事起诉状》，请求法院判令四创电子向原有限公司支付欠款 1,172,569.11 元及拖延付款期间的利息及违约金 242,302.5 元，并同时请求四创电子承担所有诉讼费用。

2013年9月3日，安徽省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向原有限公司出具（2013）合高新民二初字第 00784 号《传票》，传唤事由为开庭，应到时间为 2013 年 9 月 10 日 9 时，案由为买卖合同纠纷。

2013 年 9 月 10 日，经安徽省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开庭审理，尚未进行判决。

十、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13 年 8 月 17 日，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安徽华博胜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事宜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坤元评报[2013]305 号《资产评估报告》。本次评估基准日为 2013 年 6 月 30 日，经评估的净资产为 14,958,397.31 元，本次评估主要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如下：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	------	------	-----	------

	A	B	C=B-A	D=C/A*100
一、流动资产	22,626,581.83	22,867,219.78	240,637.95	1.06
二、非流动资产	1,061,572.55	1,155,635.69	94,063.14	8.86
其中：固定资产	971,756.86	1,065,820.00	94,063.14	9.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89,815.69	89,815.69		
资产总计	23,688,154.38	24,022,855.47	334,701.09	1.41
三、流动负债	9,064,458.16	9,064,458.16		
负债合计	9,064,458.16	9,064,458.16		
资产净额	14,623,696.22	14,958,397.31	334,701.09	2.29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及股利分配情况

(一) 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利润分配按照《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等有关国家规定执行。

(二) 最近两年分配情况

公司最近两年未进行股利分配。

(三) 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办法：

1. 利润分配原则：公司的利润分配应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以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2. 利润分配形式及间隔期：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二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当年如实现盈利并有可供分配利润时，应当进行年度利润分配。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3. 现金分红比例及条件：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由董事会拟定具体的现金分红比例预案，并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4. 股票股利分配条件：若公司营收增长快速，董事会认为公司股本情况与公司经营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每年最低现金股利分配之余，进行股票股利分配。股票股利分配预案由董事会拟定，并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5. 利润分配的决策机制与程序：公司有关利润分配的议案，需事先征询监事会意见，并由董事会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6. 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决策机制与程序：公司由于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确需调整本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公司相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事先征询监事会意见，并由董事会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议案中如减少每年现金分红比例的，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表决。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需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十三、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一) 行业政策依赖风险

为适应信息化、数字化、网络化的发展要求，进一步加强公共数字文化建设，提高公共文化服务能力，推动覆盖城乡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基本文化权益，提高公民的思想道德素质和科学文化素质，文化部、财政部决定于“十二五”期间在全国大力推进公共数字文化建设。本公司的主营业务之一为公共文化领域相关业务提供数字文化建设软硬件和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包括公共文化服务数字支撑平台、数字图书馆管控平台、全国公共电子阅览室建设管理平台的研发、制造、销售及提供相关技术服务等，较大程度上依赖于国家政策支持下各级政府对公共文化行业包括数字图书馆、公共电子阅览室建设的投入状况，如果政府对公共数字文化建设投资规模大幅下降，将会对本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较大的不利影响。

(二) 收入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受客户结构、业务特点等因素的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存在各季度分布不均衡、前低后高的特点，经营业绩存在着明显的季节性波动。具体原因为公共文化领域、公共安全领域产品的最终用户以文化单位（各级图书馆、公共文化中心），司法部门（公安、检察院、法院）等为主，项目资金大多来源于财政资金，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政府采购项目需进行公开招投标。此类项目通常在年初进行招标方案设计，项目建设集中在年中和下半年，而项目的终验大部分安排在年底进行。行业客户的采购特点使公司存在明显的收入和利润季节性波动的特征，营业收入和利润主要集中于下半年实现。有可能造成公司阶段性资金占用

负担较重，短期内资金不足等情况，对公司经营造成一定影响。

（三）技术创新的风险

随着公共文化、公共安全领域客户对产品个性化需求的不断提高，不断创新的新技术、新产品层出不穷，企业的技术创新能力、新技术开发和应用水平成为赢得竞争的关键。公司拥有完备的技术开发体系和稳定的技术开发团队，长期专注于行业产品核心技术的持续研发，致力于为用户提供高质量的数字文化、安全防护行业的平台产品和服务。

但由于信息技术发展速度较快，伴随各种操作系统、数据库系统、网络平台和应用软件的升级换代，公共文化、公共安全领域平台产品提供商必须全面了解业内技术发展的最新趋势，更好的满足不断升级的客户需求。一旦公司的研发不能及时跟上行业技术更新换代的速度，或不能及时将新技术运用于产品开发和升级，将极大程度削弱本公司的市场竞争优势。

（四）知识产权及商业秘密泄露的风险

公司产品拥有全部自主知识产权，公司已经与核心技术人员和涉密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其中包括保密条款），但仍不能确保本公司软件著作权等知识产权及其他商业秘密不会被泄露。若本公司未能有效保障知识产权及商业秘密，则可能对本公司的技术研发和业务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损害公司利益。

（五）控股股东控制风险

本次公开转让，王学杰持有公司 1,024 万股股份，占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80%，为公司控股股东；本次发行后，王学杰持有公司 80%的股份，仍然处于绝对控股地位。股东王道维持有公司 20%的股权。王道维系王学杰之父，二人合计持有华博胜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尽管公司已建立控股股东行为规范、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内控制度，控股股东也做出了竞业限制承诺，但仍不能排除在本次发行后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重大经营、人事决策等进行控制进而影响其他股东利益的可能性。

（六）税收优惠变动风险

公司于2010年11月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认定有效期三年，自2010年11月起至2013年11月止，公司2010、2011、和2012年根据税法享有减按15%税率征

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资格。同时，公司已于2013年9月申请了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复审。

根据安徽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于2013年11月5日发布并由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网于2013年11月7日刊载的《关于取消三家会计师事务所参与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工作资格的公告（皖高企认[2013]27号）》，从2012年3月29日起三年内取消安徽新安会计师事务所参与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工作的资格。

安徽新安会计师事务所系为本公司2013年申请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提供鉴证服务的中介机构，上述该事务所被取消参与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工作的资格的事项将导致本公司无法通过本次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本公司在进行2013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时，将无法享受高新技术企业15%的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该税收优惠变动情况将对公司2013年的盈利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拟于2014年重新申报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届时公司若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将从2014年起重新享受15%税率的所得税税收优惠。

（七）应收账款收回风险

公司2011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2013年6月30日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7,858,158.48元、8,697,937.51元、10,005,345.22元，占当期总资产比重分别为54.03%、36.73%、42.24%。虽然公司已采取积极的应收账款管理措施，但随着公司业务的增长，未来公司应收账款余额有可能进一步增大，公司存在应收账款收回风险。

（八）内部控制失效风险

有限公司在公司治理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方面存在一定的缺陷。如公司执行监事未能有效行使监督权，公司未制定关联交易关联制度、关联交易未履行相关决策程序等。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管理制度，但由于公司相关治理机制建立时间较短，短期内公司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得到有效执行的风险。

十四、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2014 年实现整体区域性品牌提升和行业品牌提升的目标。

2014 年建立国家级数字公共文化行业工程研究中心，实现和文化部、全国公共文化发展中心、国家图书馆的行业研究全面合作。

2015 年建立国家级公共安全行业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机构，实现和行业部委机构的行业研究全面合作。

截止 2015 年实现国家级、省级重点布局软件企业，重点行业扶持企业，国家重点规划工程建设企业目标。获取 CMMI4 软件证书，系统集成二级，智能化二级等资质。

2015 年总部机构实现自有办公用地和办公大楼，人员规模达到 200-300 人左右，分别在北京、西南、西北、东北、华南设立分支机构，实现大区域专业机构运营模式。

2015 年要实现公共文化领域产品全国性覆盖 80% 并实现运营模式的示范，2-3 个省运营服务模式的成功推广并形成可复制模式的全国性推广。

2015 年要实现公共安全领域产品全国性覆盖 50% 并实现运营模式的示范，1-2 个省运营服务模式的成功推广并形成可复制模式的全国性推广。

第五节 有关声明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承诺人：（签字）

董事签字：

王延生 王立维 孙毅
袁进 徐要岸

监事签字：

苏林芳 叶文婧 曹增安

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王延生 徐要岸 孙毅
袁进 徐要岸 王立维

安徽华博胜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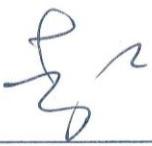


2013年11月28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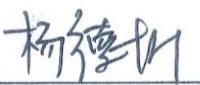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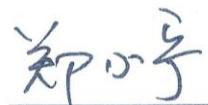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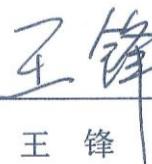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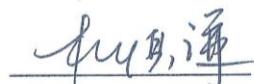
李工

项目负责人（签字）：



杨德彬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张文军
郑小宁
王锋
杜慎谦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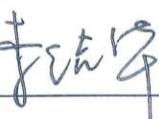
2013年11月20日



经办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李结华



高 蕾

负责人（签字）：



张晓健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安徽华博胜讯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

乔如林

乔如林

沈金海

沈金海

负责人（签字）：

郑启华

郑启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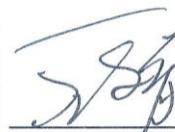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

2013年11月28日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丁凌霄



负责人（签字）：



俞华开

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盖章）



2013年11月28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